**南安国光中学校本课程教材**

**校友刘再复散文鉴赏**

**编辑 陈铂森 戴月云**

**校友刘再复散文鉴赏**

一、课程简介：

本课程以校友刘再复作品的文学体裁来区分单元，分为“作品介绍”、“文学理论”、“文学批评”、“叙事文章”、“杂文”、“红学作品”等六大单元。在每一单元的后面，设置一些思路新颖、别具一格的思考题。这些题目是有关校友刘再复作品的题旨、关键、奥秘与若干精到之处的，甚至还有一些是由这篇作品所引申出来的美学、哲学、风俗等方面的思考。它们可以帮助学生仔细阅读作品并深入思考，培养学生理想的阅读姿态。

二、校本课程纲要：

具体内容

（一）目标：

1、教育目的：培养阅读校友刘再复文学作品的兴趣，从优秀的作品中汲取思想、感情和艺术的营养，丰富、深化对历史、社会和人生的认识，提高文学修养。

2、教育目标：形成良好的文化心态，学会尊重、理解作品所体现的不同时代、不同流派风格的文化，理解作品所表现出来的价值判断和审美取向，作出恰当的评价。

3、课程目标：培养兴趣，在以往实际教学中重视不够或重视了落实不好，原因之一就是不能正确把握培养兴趣和汲取营养、深化认识、提高修养之间的辩证关系，我们认为只有让学生真切体会到作品的“好”来，才能真正培养他们对文学的持久的阅读兴趣。

4、教学目标：学习鉴赏校友刘再复作品的基本方法，初步把握校友刘再复作品的艺术特性。注意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解读校友刘再复的作品，提高阅读能力和鉴赏水平。

（二）课程内容

1、课程结构：本课程以校友刘再复作品的文学体裁来区分单元，分为“作品介绍”、“文学理论”、“文学批评”、“叙事文章”、“杂文”、“红学作品”等六大单元。

2、教学内容：在每一单元的后面，设置一些思路新颖、别具一格的思考题。这些题目是有关校友刘再复作品的题旨、关键、奥秘与若干精到之处的，甚至还有一些是由这篇作品所引申出来的美学、哲学、风俗等方面的思考。它们可以帮助学生仔细阅读作品并深入思考，培养学生理想的阅读姿态。

3、呈现方式：教学大纲、教案、教材、练习等

4、活动安排：集中授课

三、课程实施：

1、教学方法：讲读启发

2、组织形式：集中授课

3、课时安排：9课时

4、场地：教室

5、设备：多媒体设备；音像资源；教科书、教师用书、配套学案。

6、班级规模：40人

四、课程目录：

第一课时：校友刘再复简介及其文学成就

第二课时：《性格组合论》

第三课时：《师友纪事》

第四课时：《双典批判》

第五课时：《槛外评说》

第六课时：《红楼四书》

第七课时：《共鉴五四》

第八课时：《忏悔》

第九课时：《高行健、莫言比较论》

五、课程实施内容：

**第一课时：校友刘再复简介及其文学成就**

【教学目的】

1、初步了解校友刘再复人生历程

2、初步介绍校友刘再复的文学成就

【教学重点】

1、校友刘再复的文学成就

【教学建议】

由于学生此前较少接触校友刘再复的文学作品，在初次接触前会有阅读障碍，因此建议学生先通过各种途径了解并阅读校友刘再复的文学作品，然后逐步过渡到对其作品的探讨。

【教学过程】

一、校友介绍：

刘再复（1941.10.22—），福建泉州南安人，中国当代著名人文学者、思想家、文学家、红学家、自由主义者。

1963年毕业于厦门大学中文系，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文学研究所所长、《文学评论》主编，中国作家协会理事，现为香港城市大学中国文化中心荣誉教授。1989年出国后，曾在美国芝加哥大学、科罗拉多大学、瑞典斯德哥尔摩大学、加拿大卑诗大学[2] 、香港城市大学、台湾中央大学、东海大学等院校分别担任过客座教授、讲座教授、名誉教授与访问学者。

著有《性格组合论》《鲁迅美学思想论稿》《文学的反思》《论中国文学》《放逐诸神》《传统与中国人》《罪与文学》（与林岗合著）《现代文学诸子论》《高行健论》《告别革命》（与李泽厚合著）《共鉴“五四”》《红楼四书》《莫言了不起》等近八十余部学术论著和散文集，作品已译为英、韩、日、法、德等多种文字出版。

二、人生历程：漂泊的思想者

第一章：国光中学给了我文学的兴趣

“完全是我们共和国，把我培养长大起来的”

1941年，刘再复出生于福建省泉州市南安县码头镇的刘林村。

刘林村是一座有着悠久历史与清丽风光的小村落，它处于高盖山下，村内有两个大姓，一个是侯姓，一个是刘姓，侯姓原本也属于刘姓，但因后来战乱，被迫改姓为侯。因此，长期以来两大宗族和平相处，“两姓一家”的局面一直维持着。

在这里出生的刘再复，童年时却在饥饿中度过。自他出生开始，便是从抗战到内战漫长的八年，这八年里，中国的乡村处于近代史里前所未有的大变局当中。对于刘再复一家而言，更是困难重重：当他七岁时，作为家中顶梁柱的父亲不幸病逝。

父亲病逝后，留下了刘再复兄弟三个，母亲守寡养育他们，当刘再复开始上小学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已经成立，在没有实行义务教育的年代，当地的小学只实行一种奖励办法：全班第一名免除学费。

“我读第二名都不行，读第二名我都会哭的，期中考我第二名我就会哭，我一定要期末得第一名，否则我下个学期没法读了。”时隔半个多世纪之后，刘再复言及当时“做不了第一就会失学”的恐惧感，仍然心有余悸，有一次期中考试，刘再复考了全年级第二名，自己偷偷地哭了一场，母亲知道后，用柳条把他狠狠地打了一顿。

童年的磨难锻炼着刘再复的意志，逐渐长大的他，体会到了母亲的不易与艰辛。那时正好是自然灾害与国家建设的困难时期，刘再复时常是带着一罐咸萝卜去学校，一周后再把空罐子带回家，如此往复，便是他每天的菜肴。但他仍然坚持苦学，丝毫不懈怠，15岁时，考入国光高中的刘再复因品学兼优被选为少先队辅导员，整个中小学阶段的刘再复，受到了学校、老师格外的关爱。因此，在怀念自己一位老师的散文中，刘再曾如是感慨：“在我的梦境中，在我的心坎里，总是那样甜蜜，总是那样和暖，总是那样神圣”。

10月中，刘再复又回到了福建南安的母校国光中学参加校庆活动，在那座被他称为是自己“精神故乡”的校园里，他写下了一幅字，希望母校的师生们能够多阅读世界文学名作，与名家们产生心灵共振，一起“走向世界心灵的高度”[8]  。

“读大学的时候又碰到困难时期，大饥饿时期，当时的浮肿病，这个医生给我按下去这个肉都弹不上来。所以我的青少年时代，我最深刻的体验就是饥饿的体验。”刘再复如是感叹自己的青春岁月，但对于自己的国家、民族他依然充满了大爱，“我的良心是对底层工农的记忆跟对童年的记忆，因为我在童年这个记忆里边包含着很多良心的内涵，你看父老乡亲那么艰难，那么困难，那么艰苦，自己的母亲那么艰难，那么困苦。所以我到美国，我从来不觉得苦。因为我小时候太苦了。”

在这样的苦境下，一路拿奖学金、靠学校救济的刘再复考入了厦门大学中文系，并于1963年被选入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进修，相对于大多数同龄人来说，刘再复依然是幸运、顺利的，他将这一切归于新中国对他的培养。在2005年的一次访谈中，他发自内心地表达出了自己的感激之情：

“完全是我们共和国，把我培养长大起来的，所以我当然是充满感激之情，肯定是这样子的。”

第二章：“一要说真话，二要维护我们人的尊严。”

刚刚走上工作岗位的刘再复，遭遇了自己人生中的第一次茫然。

与许多四十年代出生的知识分子一样，“文革”成为了他们挥之不去的梦魇，政治运动开始了，一切学术研究、写作工作皆一一停止。而他所就职的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便成为了“文化”走向“大革命”的重灾区。

2009年，社科院文学所研究员王达敏教授站在文学所门前的走廊上，对笔者说：“文革这里发生了无数的悲喜剧，但是我认为，悲剧的数量远远大于喜剧。”

“你想文学研究所多少名人，全社会科学院多少名人，一个一个地自杀，有的撞火车，有的喝敌敌畏，有的甚至在暖气管上吊死都可以。”面对自己尊敬的师长如此惨烈地走向不归之路，刘再复至今都感到悲恸不已，而年轻的他在遭遇这一切时，又显得如此的无力，“我真正在这个时候要替老师说一句话都那么难。所以，维护人的尊严不是一个简单的问题。”

这个“茫然”，持续了整整十年，但也让刘再复变得更加清醒，对于人的思考，他有了更为直观的认识。每天无休止的高音喇叭、大字报、批斗会乃至武斗层出不穷，“揭发”、“自首”成为了家常便饭，为求自保而使得人的伦常与道德底线竟在一夜之间分崩离析。这些浩劫，刘再复看在眼里，想在心上。

我们知道，人文学者研究的对象就是人，就是社会。“十年浩劫”为青年刘再复，提供了一个反思社会、重构人性的绝好机会，时代的不幸，却造就了学者刘再复独特的批判视野。“穿历过文化大革命，我自己像穿历过炼丹炉一样，我觉得，在此之后我整个思想变化非常大。”刘再复感叹自己在这十年里的精神历练为他今后提供了不可或缺的精神财富，“使我这种乖孩子觉醒了，就是不能够这样子。所以文化大革命结束以后，我说我大彻大悟了，从此之后我一定做到，一要说真话，二要维护我们人的尊严，人的价值，为这最基本的东西而奋斗。”

“八十年代毕竟是非常重要的时代。”

浩劫结束，万象更新，刘再复重新回到科研岗位，此时的他，不再是彼时刚从饥饿中走出的年轻人，而是一个即将接近不惑之年的中年学者。

“十年浩劫”的末期，一些言论、思想逐渐被放开。刘再复开始从事鲁迅研究，通过对鲁迅反传统的研究，刘再复发现了民主、科学与启蒙的历史意义。但是在当时那个特殊的语境下，刘再复只能在“应景”的文章中尝试着表达自己的观点，这在当时已经是非常难得的事情。

1978年之后，刘再复开始关注一系列宏大的文学命题——人的性格究竟是什么？文学作品中的人物性格为什么是模糊的组成？文学如何真正地做到“人的文学”？带着这一系列的思考，八十年代的刘再复先后在《中国社会科学》、《文学评论》等重要刊物集中发表了一系列文章，与其他灵魂开始复苏的知识分子们一样，刘再复开始用自己的勤奋、多思来弥补“十年无成”的历史缺憾，但他又凭借着自己十年的自我反思，成为了“八十年代知识分子”的领军人物。

1985年，刘再复出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所长与《文学评论》主编。在这一年，他发表了《论文学的主体性》一文，这篇文章引起学界广泛争议，进而迅速在全国掀起了一场关于文学主体性的大讨论。次年，刘再复的代表作《性格组合论》出版，这是当代中国美学史中一部具备里程碑意义的著述，这本书重新定义了文学作品中“人物性格”这一核心要素，理清了人与文学的真正关系。与该著相对应的学术论文《论人物性格二重组合原理》亦在《文学评论》杂志上刊发，这本书也获得了当年的全国“金钥匙图书奖”。一九八七年，刘再复与老一辈文论家周扬一道，共同执笔《中国大百科全书·文学卷》的“总论”部分。

无疑，刘再复成为了“八十年代”中国文学界的风头无二的“关键词”，知识分子们一旦论及“八十年代文学”，脑海里第一个冒出的名字，多半是“刘再复”。这一点刘再复自己也承认：“在八十年代的变革大潮中，我是潮流中人，是‘弄潮儿’。处于40岁前后的中青年时代，充满生命激情，觉得可以开点新风气。”

“八十年代毕竟是非常重要的时代，经历过八十年代，跟没有经历过八十年代真是不一样。”时至今日，刘再复如是感叹，“今天对八十年代的看法可能还会有不同，但应当承认，它留下一种伟大的文化遗产，这就是中华民族再次闪光的、拥有活力的灵魂。”

第三章：思想的漂泊者

一九八八年，刘再复受邀参加诺贝尔文学奖的颁奖典礼，他成为瑞典文学院邀请参加典礼的第一位中国文学学者，这一年的获奖者是埃及小说家纳吉布·迈哈福兹。

走出国门的刘再复，开始了自己人生的第二个旅程。用他自己的话说，就是“漂泊者”的生涯。他决定辞去文学所所长的职务，游学世界，成为一位名副其实的“漂泊的思想家”。

初到美国的刘再复，克服了生活中的许多困难，甚至最开始的语言关，但是，功夫不负有心人，在此之后二十余年的时间里，除了自己客居的美国之外，刘再复还先后到过法国、瑞典、荷兰、丹麦、挪威、俄罗斯、拉脱维亚、加拿大、英国、德国、奥地利、西班牙、意大利、日本、梵蒂冈、圣马力诺、摩纳哥、越南、马来西亚、新加坡、菲律宾等二十多个国家进行客座、讲学与写作。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刘再复是唯一一个完全凭借自己一己之力，行走最多国家的当代中国学者。

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刘再复身体力行地做到了先贤对于知识分子的最高要求。在路上，刘再复一边思考，一边写作。他不但完成了大量的学术作品，还出版了不少的行走手记与旅行随笔，成为一位著作等身的散文家。

2004年，作为香港城市大学教授的刘再复首次回到祖国大陆，到广州进行学术演讲，一时间引起国内知识界较大轰动，成为了当年文化界的公共事件之一。一时间，“刘再复热”被再度提起，出版社、杂志社纷纷开始刊登刘再复的著述。由于“他乡观照”，已年过古稀的刘再复对于中国传统文化有了更为深刻且独到的认识，并出版了一系列的著述来阐释这类问题。

譬如他在《共鉴五四》中，站在中国传统文化的转折点上，较为系统地梳理了“启蒙”与“革命”的复杂关系；《红楼四书》则是刘再复站在时代与理论的前沿对《红楼梦》的全新诠释，用刘再复的话讲就是“重新拥抱文学的幸福”；另一部较有影响的《双典批判》则是基于民族劣根性的批判，对《水浒》与《三国演义》的进行重构性的解读。除了出版著作之外，刘再复还多次在大陆进行学术讲座，并受聘担任厦门大学客座教授，如此执着、勤奋地进行一种的新的经典解读与文化实践，“晚年刘再复”成为了当代文化界一个重要的关注对象。

“反向努力”是刘再复对自己近些年笔耕不辍的一个总结。“我们这个时代，是欲望燃烧的时代。对于中国来说，是国家最强盛的时代，但也是功名心最盛的时代。在今天这种时代里，知识分子要放下功名很难。”这是刘再复缘何在古稀之年“重新出征”的精神根源。

而且，刘再复的女儿刘剑梅亦在现代文学研究界取得了不凡成绩，父女俩合著的《共悟红楼》、《共悟人间：父女两地书》等著述，既体现出父女间脉脉的文化温情，又体现出了刘剑梅对刘再复严谨态度与灵性思维的继承。值得一提的是，刘再复赴美时，刘剑梅正在科罗拉多大学东亚系攻读硕士学位，那时的她，曾自告奋勇担任过刘再复的“英语老师”。

一九九七年，刘剑梅获得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汉学系博士学位，师从于著名学者王德威教授，她在美国马里兰大学担任终身教授。“在同辈中，她的际遇应该算是最出色的之一”——这既是王德威教授对刘剑梅的评价，亦是对于刘再复“家学渊源”的高度肯定。

随着刘再复回到大陆讲学次数的增加，作为“漂泊的思想者”的他已然成为了国内学界、媒体所共同关注的一个文化名人，只是，此“漂泊”并非是去国离乡之漂泊，而是刘再复依然在求真、向善、唯美的文哲学术之海里“漂泊”——尽管年过古稀，但刘再复仍积极著书立说，在国内外诸多期刊上，时常仍读到他的高论，这是何等的难能可贵。

在先前的访谈中，刘再复曾坦诚自己对于祖国的未来抱有美好愿景：“我离开时候是一个中国，我现在回来好像另一个中国似的。所以我回来了。而且我确信有一条，就是现在我们中国可能是鸦片战争以后，这一百五十年来最好的时期。”

**第二课时：《性格组合论》**

【教学目的】

1、了解《性格组合论》的艺术价值。

2、分析《性格组合论》小说人物性格的二重性与多重性

【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小说人物性格的二重性与多重性

【课时安排】 一课时

【教学过程】

《性格组合论》是20世纪80年代出现的一部重要的文学理论著作，着重论述了文学作品中小说人物性格的二重性与多重性。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的文学作品中，人物形象的塑造过于单一化，基于教化的目的，正面人物写得绝对好，反面人物写得绝对坏。这种扁平形象既脱离生活真实也背离人性真实。《性格组合论》作者对人与文学进行了深入思考，提出并论证了人物性格的二重组合原理，阐述人性是极为丰富的内在世界，性格是极为复杂的心理系统。而性格运动则是一种双向逆反运动，它既是明确的又是模糊的。《性格组合论》还从人物塑造的审美角度对世界小说史和中国小说史进行考察与评价，提出许多独到的见解。

《性格组合论》1985年出版后反响热烈，影响深远，引发大陆一场文学理论的论争。是1986年中国十大畅销书之一，曾获“金钥匙”奖。

这本书出版于80年代中期，文革的浩然、样板戏之类的文学形式统一而古板，人物性格刻画简单，正面人物都是昂扬的革命战士，高大全、金光大道，而落后分子萎缩不堪，在这样的背景下，当时的文学工作者希望人性回归，需要有血有肉的人的形象，再复是当时较早的觉悟者，开始人物性格的思考，刚开始是人物的二元论，多元论，最终以性格组合论面试，也是看到了再复的思想轨迹。

《性格组合论》虽然出版较早，但却是刘再复用力最大，最为得意的作品之一。这部作品为人物性格分析建立了理论模型，其后则有《人论二十五种》、《红楼人三十种解读》、《人性诸相》、《双典批判》等作品的问世。《性格组合论》的价值在于其人性理论的奠基性，因此，这本书被选入“当代中国人文大系”而修订再版，就在情理之中了。

附：《性格组合论》练习：

艺术实践证明，要塑造出具有较高审美价值的典型人物，就必须深刻揭示人物性格的内在矛盾性。如果不能把握和揭示人物灵魂深处的真实和社会历史的真实，不能把人物性格的内在矛盾性成功地揭示出来，就没有活生生的真实的人，就没有真正深刻的典型。

巴金曾经指出：为了应付新的需要，有人注意到了优点和缺点，于是在正面人物身上加入一些缺点，在动摇人物身上加入一些优点，总之使得每个人甚至反面人物都带有人情味。但是作品里面的那些人仍然没有血色，不像真人。为什么呢？我想有一个原因是，除了优点和缺点以外，活人的身上还有别的东西。人类复杂的内心图景，不是用几笔鲜明的色彩可以描画清楚的，不是优点缺点这种具有确定范围的概念性语言可以概括的。事实上，人的性格世界有很大的模糊性特征，了解人物形象的模糊性，对作家塑造人物性格，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性格元素模糊性主要包括两层意思。

一是构成性格整体的各种性格元素之间往往是不同向的，甚至是彼此矛盾对立的：一部分性格元素表现为肯定性方向，表现为善，表现为美，表现为真，表现为圣洁；另一部分性格元素表现为否定性方向，表现为恶，表现为丑，表现为伪，表现为鄙俗。这种双向性，使一个人的性格表象变得纷纭复杂，使一个人有时像他自己，有时又不像他自己；有时忠于他自己，有时又背叛他自己。这就是说，构成性格整体的各种元素往往不能按照同一确定的方向运动，而正是这种非同向发展的各种性格因索，才形成人物性格的模糊性。例如构成阿Q性格的元素是非常复杂的 ，而这些杂多的性格元素，又表现为双向性:质朴愚昧又狡黠圆滑，率真任性又正统卫道，自尊自大又自轻自践，争强好胜又忍辱屈从这些元素在自身运动的过程中。互相碰撞，互相交叉，形成复杂的性格表象。

性格元素模糊性的另一层意思，则是每一个性格元素内部都带有二重性，肯定中包含着否定，否定中也包含着肯定。因此，性格元素自身的性质不可能完全确定。它在不同的情境中总是显示出不同的内容和形式，不断变化。例如，当一个人在追求真理时，倔强的性格元素就表现为肯定性质的韧性，而当真理不复存在时还要硬去碰撞，倔强元素就转化为否定性质的固执。一个人的勇敢，在某种情况下可表现为见义勇为的善，在某种情况下则又可能表现为不义亦为的恶。李逵的勇猛有时表现为非常可爱的战斗精神，有时则表现为排头砍去的鲁莽。

此外，性格元素的本质往往不是直接袒露着的，它会被假象包裹着，从而显现出表里矛盾、似是而非的情状，使人们感到难以捉摸。狄德罗曾说:说人是一种力量与软弱、光明与盲目、渺小与伟大的复合物，这并不是责难人，而是为人下定义。 因此，要写出鲜活的人物形象，确实值得写作者多下一番功夫!

（节选自刘再复《性格组合论》，有删改）

1．下列对本文主旨的概括，正确的一项是

A．文学作品中一个个活生生的真实的人物形象，其性格充满着内在的矛盾性，具有较高的审美价值。

B．多向的性格构成，杂多的性格元素，相互影响，相互交叉，使人物性格表象纷纭复杂，不断变化。

C．性格元素模糊性对塑造人物形象有重要作用，要刻画鲜明的人物，离不开对人物性格模糊性的体察

D．性格元素之间的非同向和每一个性格元素内部的二重性，是构成性格元素模糊性的两层主要意思。

2．下列理解和分析，不符合原文意思的一项是（）

A．有人将人物的优点缺点机械叠加，以写出人情味，但这样还体现不出人物性格的模糊性。

B．人物性格具有模糊性，这要求创作者塑造人物不能从表象入手，以避免人物形象的明确性和概念化。

C．一个人追求真理时的坚定和自以为是的固执，显示了倔强这一性格元素在不同情境中的不同表现。

D．要解读人物性格元素的本质，不能仅仅看他外在的言谈举止，更要努力深入他的内心和灵魂。

3．根据原文内容，下列表述不正确的一项是

A．所有的人，正像我一样，都是黑白相间的花斑马好坏相间，好好坏坏，亦好亦坏。这句话道出了人的性格模糊性特征。

B．某作家说自己的写作经历过把好人当坏人写，把坏人当好人写，把自己当罪人写三个阶段，这体现了他对人物性格模糊性的重视。

C．曹禺在《雷雨》中塑造的周朴园这一人物，既伪善霸道，又对侍萍怀有某种真挚的情感，具有很强的性格元素模糊性。

D．鲁迅在《祝福》中通过我的叙述，来展现祥林嫂性格元素的模糊性，而我自身性格元素的模糊性是缺失的。

参考答案

1.C 2.B 3.D

**第三课时：《师友纪事》**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师友纪事》的艺术价值。

2、分析《师友纪事》中蕴含的情感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散文中真挚的感情

三、 教学实践安排 ：1课时

四、 教学过程

《师友纪事》收录了作者缅怀师长、忆说师友的散文、随感五十余篇，为作者近三十年间陆续写作而成。这里的三十余位“师友”，大都是名宿大家，包括钱锺书、胡乔木、胡绳、周扬、马思聪、傅雷、冰心、艾青、施光南、吴世昌、孙楷第、聂绀弩、李泽厚、余英时等。通过当事人的一些代表性的言谈与举止，着意探悉当事人特有的性格特征与精神世界，属于典型的复杂“性格组合”，各具不同的思想光亮与性格异彩。即如钱锺书的智慧与警觉，胡乔木的爱才与敏锐，胡绳的坦直与宽容，周扬的伤感与执著，都是形神毕肖、跃然纸上。回忆中披露的多是个人角度的深层交往，如理论话题的探讨，重要事件的研判，相互往来的信件，不同意见的争辩等。运用的素材都是真材实料，这些细节性的材料，大都带有“独家”的性质。《师友纪事》因此具有独特的史料价值与文献意义。

附录： 钱锺书先生纪事   
一

钱锺书先生去世已经十年。这十年里，我常常缅怀着，也常与朋友讲述他对我的关怀，可是一直没有着笔写下纪念他的文字，仅在一九九九年四月间写了一篇千字短文，题为《钱锺书先生的嘱托》。写作这篇短文也是不得已，所以我在短文中首先说明了我沉默与难以沉默的理由，这也是我今天写作时需要说明的，因此，姑且把短文的前半节抄录于下：

尽管我和钱锺书先生有不少交往，但他去世之后，我还是尽可能避免说话。我知道钱先生的脾气。在《围城》中他就说过：“文人最喜欢有人死，可以有题目做哀悼的文章。棺材店和殡仪馆只做新死人的生意，文人会向一年，几年，几十年，甚至几百年的陈死人身上生发。”钱先生的逝世，也难免落入让人生发的悲剧。不过，人生本就是一幕无可逃遁的悲剧，死后再充当一回悲剧角色也没关系。我今天并非做悼念文章，而是要完成钱锺书先生生前让我告诉学术文化界年轻朋友的一句话。

这句话他对我说过多次，还在信中郑重地写过一次。第一次是在我担任文学研究所所长之后不久，我受所里年青朋友的委托，请求他和所里的研究生见一次面，但他谢绝了，不过，他让我有机会应告诉年轻朋友，万万不要迷信任何人，最要紧的是自己下功夫做好研究，不要追求不实之名。一九八七年，我到广东养病，他又来信嘱托我：

请对年轻人说：钱某名不副实，万万不要迷信。这就是帮了我的大忙。不实之名，就像不义不财，会招来恶根的。（一九八七年四月二日）

作为中国卓越学者的钱先生说自己“名不副实”，自然是谦虚，而说“万万不要迷信”包括对他的迷信则是真诚的告诫。迷信，不管是迷信什么人，都是一种陷阱，一种走向蒙昧的起始。钱先生生前不迷信任何权威，所以他走向高峰，死后他也不让别人迷信他，因为他期待着新的峰峦。在不要迷信的告诫之后是不是虚名的更重要的告诫，我今天不能不郑重地转达给故国的年轻朋友。   
 二

钱锺书先生的好友、我的老师郑朝宗先生在一九八六年一月六日给我的信中说：“《围城》是愤世嫉俗之作，并不反映作者的性格。”确乎如此，但钱先生在《围城》中所批评的文人喜作悼念文章，却也反映他内心的一种真实：不喜欢他人议论他、评论他，包括赞扬他的文章。钱先生对我极好、极信赖（下文再细说），唯独有一次生气了。那是一九八七年文化部艺术出版社，出于好意要办《钱锺书研究》的刊物。出版社委托一位朋友来找我，让我也充当一名编委，我看到名单上有郑朝宗、舒展等（别的我忘记了），就立即答应。没想到，过了些时候，我接到他的电话，说有急事，让我马上到他家。他还特地让他的专车司机葛殿卿来载我。一到他家，看到他的气色，就知道不妙。他一让我坐下就开门见山地批评我：“你也当什么《钱锺书研究》的编委?你也瞎参乎？没有这个刊物，我还能坐得住，这个刊物一办，我就不得安生了。”他一说我就明白了。尽管我为刊物辩护，证之“好意”，他还是不容分辩地说：“赶快把名字拿下来。”我自然遵命，表示以后会慎重。第二年我回福建探亲，路经厦门时特别去拜访郑朝宗老师，见面时，他告诉我，钱先生也写信批评他。郑老师笑着对我说：“这回他着实生气了。不过，他对我们两个都极好，你永远不要离开这个巨人。“最后这句话郑老师对我说过多次，还特别在信中写过一次。八六年我担任研究所所长后，他在给我的信上说：

你现身荷重任，大展宏才，去年在《读书》第一、二期上发表的文章气魄很大，可见进步之速。但你仍须继续争取钱默存先生的帮助。钱是我生平最崇敬的师友，不仅才学盖世，人品之高亦为以大师自居者所望尘莫及，能得他的赏识与支持实为莫大 幸福。他未曾轻许别人，因此有些人认为他尖刻，但他可是伟大的人道主义者。我与他交游数十年，从他身上得到温暖最多。一九五七年我堕入泥潭，他对我一无怀疑，六十年摘帽后来信并寄诗安慰我者也以他为最早。他其实是最温厚的人，《围城》是愤世嫉俗之作，并不反映作者的性格。你应该紧紧抓住这个巨人，时时向他求教。

郑朝宗老师是钱先生的知音挚友，对我又爱护之至。《管锥编》出版之后，他一再叮嘱我要“天天读”。我果然不忘老师教诲，二、三十年从未间断过对《管锥编》的阅读，也终于明白郑老师所说的“巨人”二字是什么意思。钱锺书先生绝对是中华民族空前绝后的学术巨人，是出现于二十世纪的人类社会的学问奇观。如此博学博识，真前不见古人，后也恐怕难见来者。尽管我对钱先生的学问高山仰止，但对《围城》却并不特别喜爱，对此，我请教郑老师：我的审美感觉不知对否?郑老师回答说：平心而论，他的主要成就是学问，不是创作。

钱先生对《钱锺书研究》一事如此认真的态度，绝非矫情。他的不喜别人臧否的态度是一贯的，他自嘲说：我这个人“不识抬举”（参见一九九一年二月三日写给郑朝宗的信），这也非虚言。一生渴求高洁、安宁，确实是他的真情真性。只是求之太真太切，往往就对“抬举”之事怒不可遏，言语过于激愤。一九九六年，我听到法国的友人王鲁（法国国际广播电台中文部编辑）说，他看到国内报刊有一消息，说李希凡等人联名写了呼吁信，要求制止江苏无锡把钱先生的祖居旧址夷为商场，以保护国宝文物。知道此事后，他就致函杨绛先生，询问此事是否需要声援一下。杨先生在回函中传达了钱先生的话：“我是一块臭肉，所有的苍蝇都想来叮着。”一听到这句话句，我就相信这是钱先生的语言，别人说不出如此犀利透彻的话。难怪人家要说他“尖刻”。然而，这句话也说明他为了保卫自己的安宁与高洁是怎样的不留情面。   
 三

钱先生一去世，香港的《信报》就约请我写悼念文章。他们知道我与钱先生的关系非同一般。但我没有答应。钱先生去世十年了，我还是没有写。没有提笔的原因，除了深知钱先生不喜悼文、不喜他人臧否的心性之外，还有一个原因是要写出真实的钱锺书实非易事，尤其是我理解的钱先生，真是太奇特。每一个人都不是那么简单的，尤其是文化巨人，更是丰富复杂，具有多方面的脾气。我接触交往的人很多，但没有见到一个像钱先生这样清醒地看人看世界。他对身处的环境、身处的社会并不信任，显然觉得人世太险恶（这可能是钱先生最真实的内心）。因为把社会看得太险恶，所以就太多防范。他对我说：“我们的头发，一根也不要给魔鬼抓住。”这是钱先生才能说得出来的天才之语，但是当我第一次听到时，身心真受了一次强烈的震撼。我完全不能接受这句话，因为我是一个不设防的人，一个对“紧绷阶级斗争一根弦”的理念极为反感的人。但是这句话出自我敬仰的钱先生之口，我不能不震撼。后来证明，我不听钱先生的提醒，头发确实一再被魔鬼抓住。口无遮拦，该说就说，结果老是被批判，直到今天也难幸免。出国之后，年年都想起钱先生这句话，但秉性难改，总是相信世上只有人，没有魔鬼。

不过，出国之外，我悟出“头发一根也不能给魔鬼抓住”，正是理解钱先生世界的一把钥匙。他不喜欢见人，不喜欢社交，不参加任何会议，他是政协委员，但一天也没有参加过政协会。我们研究所有八个全国政协委员，唯有他是绝对不到会的委员。他是作家协会的理事，但他从未参加过作协召开的会议也不把作协当一回事。有许多研究学会要聘请他担任顾问、委员等，他一概拒绝。不介入俗事，不进入俗流，除了洁身自好的品性使然之外，便是他对“魔鬼”的警惕。文化大革命刚开始，有人要陷害他，贴出一张大字报，揭发“钱锺书有一次看到他的办公桌上放下一本毛选，竟说：拿走，拿走，别弄脏我的书桌。”钱先生立即贴出一张大字报郑重澄清：“我绝对没有说过这句丧心病狂的话。”在当时极端险恶的“革命形势”下，如果钱先生不及时用最明确的语言澄清事实，给魔鬼一击，将会发生怎样的灾难呢?

只有了解钱先生的防范之心，才能了解他的代表作《管锥编》为什么选择这种文体，为什么像构筑堡垒似的建构他的学术堂奥。既然社会这等险恶，就必须生活在堡垒之中。鲁迅就因深明人世的险恶，所以其文也如“壕堑”，自称其行为乃是“壕堑战”，不做许褚那种“赤膊上阵”的蠢事。我读《管锥编》，就知道这是在进入堡垒、进入壕堑、深入深渊，要慢慢读，慢慢品，慢慢悟。书中绝不仅仅是如山如海的知识之库，而且还有如日如月的心灵光芒。而对文化大革命的大荒唐，他不能直说，但书中“口戕口”的汇集与曲说，则让你更深地了解人性之恶从来如此。而对“万物皆备于我”的阐释，一读便想到文化大革命中人的表现确实集狮子之凶猛、狐狸之狡猾、毒蛇之阴毒、家狗之卑贱等万物的特性。倘若再读下“几”、“鬼国”等辞的疏解，更会进入中国哲学关于“度”、关于临界点的深邃思索。有人说，《管锥编》是知识的堆积，将来电脑可替代，这完全是无稽之谈。电脑可集中概念，但绝不可能有像钱先生在汇集中外概念知识的同时，通过组合和击中要害的评点而让思想光芒直逼社会现实与世道人心。有人贬抑说《管锥编》是散钱失串，这也不是真知明鉴。不错，从微观上看，会觉得《管锥编》的每一章节，都没有一个时文必具的那种思想主题，那种进入问题讨论问题的逻辑链条（串），但是，《管锥编》却有一个贯穿整部巨著的大链条，这就是中国文化的内在大动脉。我在海外的学术讲座中，告诉学生，你要了解《诗经》，读读《管锥编》的第二册第十三节就可以了。我在讲解老子《道德经》时，只讲一个“反”字。此字是全经的文眼，一通百通。而能抓住这个字，就得益于《管锥编》，正是它首先抓住这个字，并集中了历来各种注本对“反”字的解释，真了不得。因为走进去了，才看到《管锥编》这一深渊的美妙。学问真是太美了!深渊真是太迷人了!一旦进入，一定会留连忘返。但应当承认，这确实是深渊，是堡垒。钱先生大约知道，能进入之人无须防，未能进入之人必须防。能进入的人一定会高山仰止，当然也一定不忍加害于造山之人；不能进入的人，或无知，或偏见，或傲慢，或嫉妒，干脆就在他们面前筑一堵墙，一道壕堑，由他们说去吧。

钱先生的防范与警惕，表现在学术上，也表现在工作上。他当了社会科学院副院长，只管一点外事。说是“一点”，是指他并非真管院里的全部外事。真管的还是赵复三和李慎之这两位副院长。但有些外国学者，特别是文学研究方面的学者，特别要求要见他的，或者院部领导人认为他必须出面的，他才不得不见。我担任所长后，文学方面的来客真不少。有几次院部拟定钱先生必须出面，他应允后竟对外事局说：你们不要派人来，再复来就可以了，他不会英文，我可以当翻译。说到做到，他真的不让院里所里的外事人员陪同，由我两个单独会见。钱先生不让别人参加，就是有所提防。对于我，他则绝对放心，我多次有幸听到他在外宾面前畅所欲言。他批评丁玲是“毛泽东主义者”，被打成右派，吃了那么多苦头之后还是依然故我。说完哈哈大笑。他又表扬魏明伦嘲讽姚雪垠的文言杂文（发表于《人民日报》）写得好，说当代作家能写出这样的文言文不容易。畅开心胸的钱先生真可爱，拆除堡垒的钱先生，其言笑真让人闻之难忘。   
 四

真正畅开心胸的钱锺书，其实是年青时期的钱锺书。尽管我敬爱整个钱锺书，但就个体生命状态而言，我更喜欢青年钱锺书。青年钱锺书心中没有一根弦，天真活泼，才华横溢，其文章全是率性而谈，直言无忌。这个青年钱锺书凝聚在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的《钱锺书散文》一书的前半部中。此书搜集的三十年代钱先生所写的散文，即从一九三二年到一九三九年也就是《围城》问世之前的散文。这些散文篇篇有性情有思想，智慧之语全无文言的包裹，让人读后觉得作者不仅是才子，而且是赤子。例如写于一九二二年的短文〈大卫休谟〉，评介的是四百三十六页的英文版《大卫休谟传》，讲述的英国大哲学家休谟的思想与故事，但钱先生以年青学人的幽默与刁顽，把休谟自己概说十六项特性选择摘译数项于文中，实在很有趣。休谟如此自画：（l）好人而以做坏事为目的；（3）非常用功，但是无补于人亦无益于己；（8）非常“怕难为情”，颇谦虚，而绝不卑逊；（11）虽离群索居而善于应酬；（13）有热诚而不信宗教，讲哲学而不求真理；（14）虽讲道德，然不信理智而信本能；（15）好与女子调情，而决不使未嫁的姑娘的母亲发急，或已嫁的姑娘的丈夫拈酸。笔者所以要提这篇散文而且注意钱先生在十六条中选择这七条，是觉得青年钱锺书很像青年休谟：坦率、顽皮、风趣，情感中放入理性，与众不同。这七条简直是青年钱先生的自白。晚年钱锺书就不完全是这样了，他很理智，很负责，很警觉，显得有点世故。能靠近他的人很少了。

因为钱先生的这种个性，因此常被误解为尖刻的冷人。文学所古代文学研究室的一位比我年轻的学子，有一次竟告诉我一条“信息”，说他的博士导师（在古代文学研究界甚有名声）这样评论：刘再复彻头彻尾、彻里彻外都是热的，而钱锺书则彻头彻尾、彻里彻外都是冷的。我听了此话，顿时冒出冷汗（不是热汗），并说一声“你们对钱先生误解了”。有此误解的，不仅是文学所。

然而，我要说，钱先生是个外冷内热的人。郑朝宗老师说“他其实是最温厚的人”，绝非妄言。对钱先生的评说各种各样，但我相信自己所亲身体验的才是最可靠。

我和钱先生、杨先生真正能坐在一起或站在一起说话的是在一九七三年社会科学院从五七干校搬回北京之后，尤其是在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那时我住在社会科学院的单身汉宿舍楼（八号楼），钱先生夫妇则住在与这座楼平行并排（只隔十几米远）的文学所图书馆楼。因为是邻居的方便，我竟多次冒昧地闯到他的居室去看他。他们不仅不感到突然，而且要我坐下来和他们说话，那种和蔼可亲，一下子就让我感到温暖，“四人帮”垮台之后，社会空气和人的心情变好了，我们这些住在学部大院里的人，傍晚总是沿街散步，于是我常常碰到钱先生和杨先生，一见面，总是停下来和我说阵话。那时我日以继夜写批判“四人帮”的文章，写得很有点名气。见面时我们更有话可说。一九七九年我调入文学所，又写学术论着，又写散文诗。一九八四年香港天地图书公司决定出我的散文诗集（《洁白的灯心草》），我就想请钱先生写书名。因此就写了一封短信并附上在天津百花文艺社出版的《太阳·土地·人》散文诗集寄到三里河南沙沟钱先生的寓所。没想到，过了三天就接到他的回信和题签。这是我第一次收到他的信。信的全文如下：

再复同志：

来书敬悉。尊集重翻一过，如“他乡遇故知”，醰醰有味。恶书题签，深恐佛头着秽，然不敢违命，写就如别纸呈裁。匆布即颂

日祺

钱锺书上二十日

收到信与题签后我光是高兴，把他的“墨宝”寄出后，又进入《性格组合论》的写作，竟忘了告诉钱先生一声。而钱先生却挂念着，又来一信问：“前遵命为大集题署送上，想应毕览。”我才匆匆回了电话，连说抱歉。而他却笑着说：“收到就好。”香港把书推出之后，我立即给他和杨先生送上一本，他又立即响应，写了一信给我：   
再复同志：

赐散文诗集款式精致，不负足下文笔之美感尧尧，当与内人共咀味之，先此道谢。拙著谈艺录新本上市将呈雅教而结墨缘，即颂

日祺

钱锺书杨绛同候

对于我的一本小诗集，钱先生竟如此爱护，如此扶持，一点也不敷衍。那时我除了感激之外，心里想到：中国文化讲一个“诚”字，钱先生对一个年轻学子这么真诚，中国文化的精髓不仅在他的书里，也在他的身上。生活的细节最能真实地呈现一个人的真品格，为我题签书名一事，就足以让人感到钱先生是何等温厚。

更让我感激的是我担任文学研究所所长之后，他对我的学术探讨和行政工作都给了充满温馨的支持。文学所有二百六十个编制，连同退休的研究人员和干部，大约三百人左右。那时我还算年轻，毫无行政工作准备。而且我提出的《人物性格二重组合原理》、“论文学主体性”、“思维方法变革”等理念又面临着挑战。尽管自己的心灵状态还好，但毕竟困难重重。在所有的老先生中（全所有俞平伯、吴世昌、孙楷第、唐弢、蔡仪、余冠英等十几位著名老学者，其中有八位全国政协委员和人民代表），钱先生最理解我，也最切实地帮助我。他数十年一再逃避各种会议，但是我召开的三次最重要的会议，请他参加，他都答应。

第一次是1986年1月21日，纪念俞平伯先生从事学术活动六十五周年、诞辰八十五周年的会议。这是我担任所长后做的第一件重要事，而且牵扯到众所周知的毛泽东亲自发动的《红楼梦》研究的是非问题。我在所长的就职演说中声明一定要贯彻“学术自由、学术尊严”的方针，而俞平伯先生的《红楼梦研究》有成就，有贡献，尽管被认为是“唯心论”和“烦琐考证”，但也是学术问题，也应当还给俞先生以学术自由和学术尊严。当我把自己的想法告诉钱先生时，他用非常明确的语言说：“你做得对，我一定出席你的会。”这次会议开得很隆重，除了所内人员之外还邀请了文学界的许多著名作家学人参加，与会者四百多人，成了文化界一件盛事。钱先生不仅准时到会，而且和俞先生、胡绳及我一起坐在主席台上。散会时可谓“群情兴奋”，大家围着向俞先生道贺，照相，我也被来宾和其他与会者围着，没想到钱先生也竟然挤过来，在我耳边兴奋地说：“会开得很好，你做得太对了!”我连忙说：“谢谢钱先生来参加会。”有了钱先生的支持，我心里更踏实了。这毕竟是件触及敏感学案的大事。开会的前三天，胡绳紧急找我到办公室，我一进门他就生气地指着我：“再复同志，你就是自由主义，开俞平伯的会，这么大的事，通知都发出去了，我刚收到通知。连个请示报告都不写。你忘了毛主席的批示了吗？怎么办？”我知道一写报告会就开不成，但不敢直说，只跟着说了“怎么办？”三个字。胡绳说，怎么办？我替你写一个报告给中宣部就是了。听到这句话我高兴得连声说“胡绳同志你真好”，并仗着年轻和老朋友的关系硬是对他说：“这个会，您一定要参加，还要讲个话。”他没有答话，等我告辞走到门边，他叫住我，说了一句：我会参加会的。 尽管我“自由主义”，但没有把胡绳的半批评半支持的态度告诉任何人，也没有告诉钱先生。钱先生那种由衷高兴的态度，完全出自他的内心。这种态度不仅有对我的支持，也有对俞先生真诚的支持。钱先生内心何等明白又何等有情呵。

除了俞先生的会，钱先生还参加了我主持的“新时期文学十年”讨论会和“纪念鲁迅逝世五十周年”学术讨论会。两个会规模都很大，尤其是第一个会，与会者一百多人，列席旁观者很多，仅记者就有九十人。好几位记者和外地学者问我哪一个是钱锺书先生，有一位记者错把张光年当作钱先生，要我和这位“钱先生”照个相，我赶紧去把真钱先生找来，然后三个人一起照了个相。我知道钱先生最烦被记者纠缠及照相之类这些俗事，但为了支持我还是忍受着煎熬。后一个会是以中国社会科学院名义召开的，但筹备工作由文学所做，因此我请钱先生致欢迎辞，由我作主题报告。我还请钱先生帮我们审定邀请外国学者的名单，他答应之后，所科研处开列了一份二十个人的名单。没想到，他在每个人的名字下都写一两句很有趣的评语，例如“此人汉语讲得不错，但很会钻营，有人称他为尖尖钻”。对于海外汉学家，钱先生多数看不上，评语都不太好。读了这份评语，我立即请科研处保管好，不要外传。当时管外事的副所长马良春拿着名单和评语，惊讶不已，我开玩笑说：“钱先生真把海外许多汉学家视为纸老虎。”在北京二十多年，通过这个会，我第一次也是唯一的一次听到钱先生致欢迎辞。致辞的前两天，他把讲稿寄给我让我“斟酌”一下，我哪敢“斟酌”，只是立即复印一份放入自己的活页夹里。他的致词只有六百字。除了开场白之外，只讲了两段。第一段话说：十九世纪意大利大作家孟佐尼在他最著名的小说里写一对少年男女经过许多艰难挫折，终于苦尽甘来，他马上说，最美满幸福的生活是毋须叙述的，因为叙述起来，只会使读者厌倦，全书就此收场。我想，像鲁迅这样非常伟大和著名的人物也毋须介绍的，像“中外文化”这样一个明白响亮的大题目，也毋须解释的，我多余地来介绍一番，解释一番，作为开场白，只会使听者腻烦。何况今天在坐的都是对鲁迅的生平和著作很熟悉、很有研究的女士和先生，我更不敢班门弄斧。我只代表本院欢迎各位并预祝这次会议的成功。

第二段则表示自己对学术讨论会的看法，这段话讲得极好。会后我曾背给好几位朋友听，至今还会背： 中外一堂，各种观点的、各个方面的意见都可以畅言无忌，不必曲意求同。学术讨论不像外交或贸易谈判那样，毋须订立什么条约，各方完全同意，假如容许我咬文嚼字，“会”字的训诂是“合也”，着重大家一致，但是“讨论”的“讨”字的训诂是“伐也”，“论”字的训诂是“评也”，有彼此交锋争鸣的涵义。所以，讨论会是具有正反相成的辩证性的，也许可以用英语来概括：“No conference Without differences”。   
 五

更让我感动的是钱先生不仅在行政工作上支持我，而且在学术探索上支持我。我的本性是对文学对思想的酷爱，无论自己的地位发生什么变化，头顶什么桂冠，我都牢记自己的本分，不忘把生命投入学问。因此，虽然担任所长，但还是把心放在着书立说上，而且尽可能“利用职权”推动文学研究思维空间的拓展。钱先生理解我。他比我更了解人情世故，更知道路途坎坷，因此，总是为我担心。1985年拙著《性格组合论》在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之后，引起了“轰动效应”，连印六版三十多万册。热潮之中，我的头脑也很热。但钱先生很清醒冷静。见到第六版，他对我说，要适可而止，显学很容易变成俗学。听了这句话，我立即写信给责任编辑郝明鉴兄，请求不要再印。《论文学主体性》发表之后，更是“轰动”，不仅引发了一场大讨论，而且引发《红旗》杂志的政治性批判，特别是由姚雪垠先生出面批判。姚先生宣称自己是用“马克思主义大炮”来炮轰我。我在回答《文汇月刊》记者刘绪源的访谈之后他更生气，说要到法院告我。那时钱先生真为我着急，很关注此事。有一天，他让我立即到三里河（他的家），说有事相告。我一到那里，他就说，刚才乔木（指胡乔木）到这里，认真地说，刘再复的《性格组合论》是符合辩证法的，肯定站得住脚。文学主体性也值得探索，他支持你的探索。钱先生显得很高兴。其实在几天前，就在八宝山殡仪馆（追思吴世昌先生的日子），胡乔木已亲自对我说了这些话，但钱先生不知道。看到钱先生对我这样牵挂，我暗自感叹，困惑胜过高兴：这样一篇学术文章竟让钱先生这样操心。不过，我再一次真切地感受到钱先生的温厚之心，在困惑中感到人间仍有温暖与光明。那一天，他留我在他家吃了饭，然后就主体性的争论，他谈了两点至今我没有忘却的看法。第一，他说，“代沟”是存在的，一代人与一代人的理念很难完全一样。言下之意是要我不必太在意，应让老一代人去表述。第二，他说，“批评你的人，有的只是嫉妒，他们的‘主义’，不过是下边遮羞的树叶子。”听到第二点，我想起了《围城》的话：“这一张文凭，仿佛有亚当夏娃下身那树叶的功用，可以遮羞包丑；小小一方纸能把一个人的空虚、寡陋、愚笨都掩盖起来。”这第二点是犀利，而第一点是宽容。我将牢记第一点，尽可能去理解老一辈学人的理念，不负钱先生的教诲。

不了解钱先生的人，以为他只重学术求证，不重思想探索，其实不然。钱先生当然是一等学问家，不是思想家，但他对思想探索的价值和艰辛却极为清楚也极为尊重。他两次劝我要研究近代文学史中的理念变动，对近代史中严复、康有为、梁启超、王国维这一思想脉络也很敬重。如果不是亲身体验，我亦远不会知道他的内心深处具有思想探索的热情。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我作为一个弄潮儿，一个探索者，没想到给予我最大支持力量的是钱锺书先生，尤其是在比我高一辈两辈的人，规劝者有之，嘲讽者有之，批判者有之，讨伐者有之，明里暗里给我施加压力者有之。轻则说说笑笑而已，重则诉诸文字。可是钱先生却毫无保留地支持我，既支持我性格悖论的探索，也支持我主体论的探索；既支持我传统转化的探索，也支持我变革方法论的探索，支持中既有智慧，又有情感。就以“方法论变革”一事而言，我被攻击非难得最多。但钱先生也支持，只是提醒我：“你那篇《文学研究思维空间的拓展》是好的，但不要让你的学生弄得走样了。”听到这句话时，我一时反应不过来，竟书生气地回答说：“我没有学生”，是后来才明白是什么意思。当时我的提倡方法论变革，包括方法更新、语言更新（不惜引入自然科学界使用的概念）、视角更新（哲学视角与哲学基点）、文体更新等，因此方法更新也可称作文体革命。1988年秋季，中央主持宣传文教的领导人决定举行一次全国性的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的征文评奖活动，其意旨是要改变历来社会科学、人文科学总是处于被批评的地位，由国家出面表彰其优秀成果。这一思路当然很好。因为全国各社会科学研究单位及大学都要参加竞赛，所以中国社会科学院的领导者也重视此事，他们觉得院内的几个大所都应当竞得最高奖（一等奖），因此，汝信（副院长，也管文学所）打电话给我，说院部研究过了，文学所要重视此事，你自己一定要写一篇。没想到，这之后的第二天，马良春又告诉我：钱先生来电话说要你亲自动手写一篇。有钱先生的敦促，我就不能不写了。大约用了一个月的时间，我写出了《八十年代文学批评的文体革命》一文，并获得一等奖。全国参加征文的有一千多篇论文，二十二篇得一等奖，文学方面有两篇。文学所总算把脸面撑了一下。获奖后最高兴的事并不是参加了领导人的颁奖仪式，领了五千块奖金和奖状（颁奖者是胡启立、芮杏文、胡绳等五人），而是出乎意料之外，钱先生给我一封贺信，信上说：   
  
  
理论文章荣获嘉奖，具证有目共赏，特此奉贺。

钱先生写贺信，是件不寻常的事，而“有目共赏”四个字，更是难得。有朋友说，这四个字，一字千钧。固然，这可让我产生向真理迈进的千钧力量，但是，我明白，这是溢美之辞，钱先生对同辈、长辈，尤其是对国外名人学者，要求很严，近乎于“苛”，而对后辈学子则很宽厚，其鼓励的话只可当作鼓励，切不可以为真的所有的眼睛都在欣赏你。

六

我今天所以把这“四个字”写出来，只是想说明，钱先生内心深处有一种常人不易感受到的热情与关怀，不仅对于个人。其实对于社会也是如此。一九八七年反自由运动开始之前的一个多月。被聘请到广东去担任《现代人报》主编徐刚告诉我，说钱先生给刘宾雁写了一副对联，即“铁肩挑道义，辣手着文章”。这两句话原是李大钊之语，钱先生用以肯定刘宾雁的敢说敢言。没想到，得知此事不久（对联在报上刊出也不久），全国批判“资产阶级自由化”的运动开始了，邓小平点了方励之、刘宾雁、王若望三个人的名。当时社会科学院党组立即召集各所党委书记、研究所长等近两百名主要干部传达邓小平指示，并在院外租一旅馆进行“集训”，胡绳作了非常严厉的报告。我也带着日常用品去参加集训三天三夜。回来后，我给钱先生打电话，他立即要我到他的三里河之家。一进门，我就开会的情况全告诉他了。并说：刘宾雁被开除党籍了。现在党内正在批判他。我知道钱先生关注此事，有一个具体原因是他刚刚写了对联赞美刘宾雁，所以就主动提起此事，并安慰钱先生说，您虽然给刘宾雁写了那对联，但这次运动不涉及党外，应当不会追查此事。他点点头，一句话也没说，只是呼唤了正在里屋工作的杨先生，让她出来和我们一起商量一下“要事”。杨先生一出来就说：写就写了。钱先生也接着说，对，写就写了，就这样吧。杨先生似乎早已胸有成竹，给钱先生镇定了一下。

钱先生虽然整天埋头著述，但头脑非常清醒，他好像明白，我虽然当了研究所负责人，其实头脑并不清醒，所以常常提醒我。一九八九年三月，我应邀将到美国五所大学（哥伦比亚大学、芝加哥大学、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圣地亚哥大学）进行学术交流并作学术讲演。钱先生除了托我把两本《洗澡》（杨先生小说）分别交给夏志清先生和李欧梵先生之外，就叮咛我说：你到美国这么多学校，交往的人很多，一定要注意一点：只讲公话，不讲私话。刚听钱先生的叮咛，我愣了一下，但很快就明白了，这是钱先生给我的护身法宝。倘若破译一下，就是要我言行端正，不可对任何人讲迎合的话，拉关系的话，更不可讲机密的话。在美国两个多月，我念念不忘的就是钱先生“不讲私话”的嘱咐。

这一年的五月上旬，我因为赶回去参加社会科学院纪念“五四”七十周年的国际学术讨论会（因飞机的耽误没参加上）被卷入政治风波，于八月初又来到美国。在芝加哥大学落脚后，我给钱先生打了一次越洋电话。接电话的是钱瑗。她放下电话去找钱先生。大约三分钟后，钱瑗说：父亲让我告诉你，在海外不要参加任何政治活动。政治不是我钱某能搞的，也不是你能搞的。钱先生这一叮嘱很认真，很郑重。过了几个月之后，香港天地图书公司陈松龄先生告诉我，说他刚到北京去拜访钱先生，一坐下来，钱先生就问，你们知道再复在海外怎样吗?接着又让我们转告你：在海外千万不要参加任何政治活动，政治不是我们这些人能搞的。钱先生不仅在学术上很严谨，在立身处世的态度和方法上也很严谨。绝不参与政治，这是他的坚定立场，也是他能够给予我的最具体、最大的关怀。钱先生的一再叮嘱，对我产生了影响。近二十年来，我绝对不涉足政治。对于社会，我也仅止于关怀，绝不直接拥抱社会是非。二零零二年，我在城市大学“客座”时，钱先生的忘年好友奕贵明兄和许德政诸兄到寓所拜访我。贵明兄说钱先生在我出国后一直牵挂着我，甚至在去世前不久还牵挂着。对于钱先生的这份情，我除了心存感激之外，就是要记住他在生前就投射给我的灵魂光辉，坚定地走独自进行精神创造的路，不可落入任何权力角逐的黑暗深渊。钱先生的智慧既呈现于他所创造的中国学问的高峰中，也呈现于具体的人间关怀与世事拒绝中。我真实地书写下来，既为我自己，也为其他如我一样天真而不知政治为何物的年轻朋友。

**第四课时 《双典批判》**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双典批判》的艺术价值。

2、分析《双典批判》中的文学理论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双典批判》中的文学批判

三、教学过程：

本书是在肯定《水浒传》和《三国演义》文学价值的前提下，对两部经典进行价值观的批判，为大众阅读理解经典提供了一个新视角。所谓“双典”，指的是中国文学的两部经典作品《水浒传》与《三国演义》。所谓批判，是指文化批判，即价值观批判，不是文学批评。《水浒传》和《三国演义》最大的问题，一是暴力崇拜，一是权术崇拜。它们影响和破坏了中国的人心，化作中国人的潜意识，正是中国人的地狱之门。 ——刘再复 影响中国世道人心的书，不是政治、哲学、历史经典，也不是从西方翻译过来的各种经典，而是《水浒传》和《三国演义》这两部文学经典。它进入中华民族的潜意识，构成中华民族深层的文化心理，成为中华民族性格的一部分。

谁在统治中国？

刘再复

谁在统治中国？笔者在这里提出的是文化问题，不是政治问题。在政治层面上，无论是古是今，谁当皇帝谁执政，自然就是统治者，这是无须论证的。但在文化层面，谁是统治者？谁在统治中国，却是一个大问题。谁在统治中国？我要回答：是两部书的文化价值观在统治中国，一部是《三国演义》，一部是《水浒传》。可以说，从明代这两部书产生之后，中国就逐渐被这两部书所统治。到了现代，从上到下，都被这两部书所塑造、所改造，并被书中的基本观念主宰着。毛泽东虽然批判过《水浒》，但他批判的是宋江只反贪官、不反皇帝的投降主义，而脑子却被《水浒传》中的“造反有理”的基本理念所统治。至于《三国演义》，他有数以百计的“批示”，从诸葛亮的精致战法到张鲁的道教社会主义，都极为欣赏。“五四”之后，中国从西方引入各种主义、各种学说，但都未能真正统治中国。唯有一九四九年革命成功之后，马克思主义才在思想上取得几十年的统治地位，被执政党宣布为统治思想，但是，马克思主义在文化层次上真的统治了中国吗？怕未必。或者说，在意识的层面上，中国人接受马克思主义，但在潜意识层面上，则仍然被《三国演义》与《水浒传》所统治。

在文化大革命中，马克思主义意识形态被推向历史高峰，马克思主义的千头万绪被归结为一句话，就是“造反有理”，骨子里还是《水浒传》的基本思路。至于文化大革命中和这之前历次政治运动中的暴力、权术、阴谋、横扫一切的气势等更是来自《三》、《水》无疑。当年红卫兵、造反派拉山头、结帮派，打得你死我活，其残忍程度让人瞠目结舌，讲的“革命路线”，实际上是《三国演义》中桃园结义的行为模式与准则。马克思主义之外的其他主义与思潮，包括当今在大陆还常常谈论的存在主义、结构主义、后现代主义、后殖民主义等等，都只能在很小的范围内（主要是知识分子中的一部分）产生影响，可说是“无关大局”。而真正在影响、感染、掌握中国的世道人心的是《三国》与《水浒》。特别是这两部小说改编为电视连续剧之后，其影响之大，更是难以估量。通过电视，《三国》与《水浒》再一次征服了中国的男女老少，再一次塑造了中国人的文化性格。这种塑造力与影响力是看不见的，但它胜过千军万马。一九四九年之前，中国人的文化心理，就被《三国》、《水浒》所塑造，广大的乡村中到处都有关帝庙、赵公元帅庙。但是，这些人格神主要活动在乡村，难以进入城市。而现在，《三》、《水》通过最先进的科学技术走遍世界上所有华人居住的地方，所到之处，都像英雄降临，华族的新一代人再次被《三》、《水》所统治。

**第五课时 《槛外评说》**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槛外评说》的艺术价值。

2、分析《槛外评说》中蕴含的哲思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槛外评说》中蕴含的哲思

三、教学过程

本卷文化随笔，收入作者二十多年来品读文学大家、纵论文化现象的随感、随笔类文章一百四十余篇。

作者以“超越视角取代世俗视角”来品读大家、赏读名作，立意在于寻找“心魂救援”：歌德的“至死都迸射出发现的激情与爱的激情”，福楼拜的“把独一无二的天才激情持续了四十多年，从不衰竭”，茨威格总是深怀着“比他先行的作家的爱慕和发自心灵深层的敬意”；萨特的由拒绝接受诺贝尔奖而体现出来的“强大的人格力量”……这些人性的光辉与人格异彩的闪现都令作者联系现实、反思自我时，感慨丛生，也另读者为之深思。

附录：

救援我心魂的几个故事

刘再复

这几天，一些蕴藏在心内的美丽的故事突然又汹涌起来。这是一些作家的故事。这些故事总是支持着我的骨骼和不断劳作着的笔，并在体内催生着我人性底层那些积极的部分。过去想起这些故事，会坐在沙发上闭目沉思，让故事的主人呼唤我的感到怠倦的生命。而今天，我却产生一种啼鸣的渴念：把它写下来，也许女儿会看一看，也许朋友会看一看。看一看也许会增添一点力量。无论如何，文学还是得给人以力量。人总是背着难以息肩的重负走着布满荆棘的道路，谁都需要吸吮一点力量。

故事一

一九八六年十二月二十日，北京大学的宗白华教授逝世。过了几天，在八宝山开追悼会，我立即赶到那里对着他的落日般的遗像深深鞠躬。面对遗像的最后一刹那，我心中充满感激。其实我和宗先生并无私交，和他只见过一次面。那是在征询如何写好由我执笔的《中国大百科全书•文学卷》总论的座谈会上，他因年迈已不能说什么具体意见，然而他激励我写好的声音是响亮而充满挚爱的。我所以特别感激宗先生，是他在介绍歌德的时候，结结实实地在我身上播下了很美的种子。每一颗种子都让我心跳。他所翻译的德国学者比肖斯基(Bielsehowsky)的歌德论，是一篇人性洋溢的散文。这篇文章所描述的歌德是一个心灵高度发展的人，是一个身体不断兴奋但精神却内敛集中的人。这个人是奇异的圆满人性的组合，在他每一步生活的进程中都是一个铮铮男子汉。他的人格结构是如此明朗，他的每一种心态都是积极的、善的，于世于己有益的部分总是占着绝对的优势，所以能在一切奋斗中从不害及自己与世界，从而永远成为胜利的前进者与造福者。经过宗先生的介绍，我更酷爱歌德，更不能忘记歌德对于文学发现与科学发现的那种最真诚的敬佩和最单纯的激情：一行幸运的、意义丰富的诗句之偶得，可以使他喜极而涕。一个自然科学上的发现会使他“五脏动摇”。当他读到卡德龙(Calderon)的剧本中一幕戏的美丽时，兴奋过分，竟停止了宣读而将书本死命用力掷在桌上……比肖斯基说：只有像这样一种个性结构的人在老年时可以说道，他命中注定连续地经历这样深刻的苦与乐，每一次几乎都可以置他于死命。

这个故事一直像诗人进行曲在我心中缭绕。每次偷懒，一想起故事，就感到惭愧：歌德至死都迸射着发现的激情与爱的激情，至死都鼓着孩子般好奇的眼睛注视着世界上新作品的诞生，每一精彩生命的问世都使他兴奋得五脏动摇，而你为什么才年过半百就懒洋洋、慢吞吞？就让惰虫在你体内自由繁殖，以至几乎愿意充当惰虫和魔鬼的俘虏？什么时候，你还能像歌德那样，当你读到一首精彩的诗歌和一幕精彩的戏剧时也身心俱震，也坐立不安，也把书本狠狠地掷在桌上太息长叹，然后向自己呼唤：你，嗜好形而上但又嗜睡的懒鬼，起来！继续你的抒写，继续像篝火般地燃烧你的尚未衰老的激情！

故事二

福楼拜的故事也常使我惭愧。他的一生是那样紧那样紧地拥抱着文学。无论什么时候，文学都是他的第一恋人。他性情温柔，情感丰富，从他的文字中可以看出，他的感情河水总是面临着泛滥，只是严谨的文学纪律使他不得不冷静叙述。毫无疑问，他有恋人，但是，他的第一爱恋绝对献给文学。子夜的钟声响起，从他的寓室里传出疯狂的、带着人性温热的呼喊，此时，人们都确信，那不是在做爱，那是一个文学的挚爱者在创造。狂呼的那一刻，熔岩冲破地壳，那一定是他又赢得了一次神秘的高峰体验，一次新的成功。

我要郑重地推荐福楼拜的学生、法国另一文学天才莫泊桑所写的散文：《从书信看居斯塔夫•福楼拜》。这篇散文记录了一个真正的福楼拜。我把这篇散文视为标尺，它能衡量出人们对文学有几分爱与真诚。我常在这一标尺面前垂下头颅。仅仅是福楼拜的一句绝对命令：“面壁写作！”就使我羞愧得无地容身。从二十岁到五十七岁，这三十多年最宝贵的岁月，我有几年真正面壁过？好些日子都在时髦的革命运动中鬼混。虽说这是荒唐时代的骚扰，但是在平和的日子里，你又有多少时间面向墙壁进入深邃的游思？即使今天，周遭如此宁静，春光秋序全属于你，而你一旦面壁，仅仅十天半月，就会叫苦连天，老是想到丹佛的豆浆油条多么香，北京的烤鸭油皮多么脆，革命虽不是请客吃饭但革命家什么好吃的都有……

然而，福楼拜一坐下来面壁就是四十年。莫泊桑的散文一开头就说：谁也不如居斯塔夫•福楼拜更看重艺术与文学的尊严。独一无二的激情，即热爱文学，贯穿他的一生，直至辞世。他狂热地、毫无保留地酷爱文学，没有人能与他媲美，这个天才的热情持续了四十多年，从不衰竭。

独一无二的天才激情持续了四十多年，这可不是轻松的持续，而是孤独面壁的四十年的持续，是一种以“绝对的方式”热爱文学、拥抱文学、孕育和创造文学的持续。莫泊桑告诉我们，这种绝对的方式，就是在他的被文学之爱所充满的心灵里，没有给文学之外任何别的宏愿留下位置。“荣誉使人失去名声”，“称衔使人失去尊严”，“职务使人昏头昏脑”，这是福楼拜经常重复的格言。既然文学占有他的全部心灵空间，那么，它就容纳不了别的。于是，热爱文学的绝对方式又外化成他的一种行为的绝对方式；“他几乎总是独自生活在乡下，只到巴黎看望亲密的朋友，他与许多人不同，从不追逐上流社会的胜利或庸俗的名声。他从不参加文学的或政治的宴会，不让自己的名字与任何小集团和党派发生纠葛；他从不在庸人或傻瓜面前折腰，以获得他们的颂扬。他的相片从不出售；他从不在生客面前露面，也不在上流人士出入的场所出现；他好像带点羞赧地隐藏起来。”他说：“我将自己的作品奉献给读者，最起码我得保留自己的模样。”

他如此绝对，如此远离集团，如此把自己隐藏起来，是为了悠闲吗？是为了孤芳自赏吗？不，他只是为了把整个心灵交给文学，只是为了把全部时间献给他的第一恋人。他在给女友的信中说：“我拼命工作。我天天洗澡，不接待来访，不看报纸，按时看日出(像现在这样)，因为我工作到深夜，窗户敞开，不穿外衣，在寂静的书房里，像发狂一样狂呼乱喊。”福楼拜面对四壁和星空，度过无数感情澎湃的夜晚。我不知道，中国有几个作家像他这样以绝对的方式把全生命投进文学之中？我在提出这个问题时，自己的脸也红了起来。

故事三

爱得发狂。真有对文学爱得发狂的人。一想起歌德、福楼拜的呼叫，我就想起十九世纪中叶俄罗斯那群卓越的批评家和诗人，从《祖国纪事》的常务编辑格利罗维奇到别林斯基和涅克拉索夫。这些人长着一双寻找文学天才的眼睛，他们的眼光犀利得让人害怕，不了解他们的人，以为他们的眼里和额头上布满寒气。其实，他们是一群浑身都是热血、爱文学爱得发狂的人。只是，他们的心目中都有一个自己假定的理想国，一个绝对不能让冒牌货踏进的美丽的园地。园地的围墙是严格的，他们的炯炯有神的眼光守卫着，显得有点冷。可是，当他们发现有人正是假定理想国的公民，其才华正是他们那块文学园地所期待的鲜花艳蕊时，你猜，他们会怎样？他们就发狂了，他们就毫不保留、毫不掩饰地对他(她)表示爱，倾诉爱，在他们面前像孩子似地哭泣起来。

陀思妥耶夫斯基就经历过一次被爱的震撼。那年他才二十多岁，刚刚写完第一部中篇小说《穷人》。犹豫了一阵之后，他终于怯生生地把稿子投给《祖国纪事》的格利罗维奇和涅克拉索夫。然后就到一位朋友那里读果戈理。回家时已是凌晨，这时他仍然不能入眠。突然，传来一阵敲门声。门打开了，原来是格利罗维奇和涅克拉索夫。他们读完了《穷人》，此时，他们激动得不能自已，扑过来紧紧地把陀思妥耶夫斯基抱住，两人都几乎哭出声来。涅克拉索夫，这位俄国的大诗人，性格孤僻、谨慎，很少交际，可是此刻他却无法掩盖最深刻的感情。他和格利罗维奇告诉这位尚未成名的年轻人：昨天晚上他们一起读《穷人》，“从十多页的稿子中就能感觉出来”，他们决定再读十页，就这样，读到晨光微露降临。一个人读累了，另一个接着读。读完之后，他们再也无法克制自己的喜悦之情，异口同声地决定立刻来找这位年轻人，也许年轻人已经睡了，不要紧，睡了可以叫醒他，这可比睡觉重要！他们来了，他们为俄国的文坛又出现一个杰出者而把眼睛哭得湿漉漉的。

见面之后，涅克拉索夫把《穷人》拿给别林斯基看，并叫喊道：“新的果戈理出现了。”大批评家别林斯基有点怀疑：“你认为果戈理会长得像蘑菇一样快呀！”可是当天晚上他读了之后，立即变成一个急躁的孩子：“叫他来，快叫他来！”他对着涅克拉索夫呼喊着。陀思妥耶夫斯基来到时，别林斯基的目光瞪着年轻人：“你了解自己吗？”“你了解自己吗？”他大声叫着：“你写的是什么！？”他在喊叫之后便解释作品为什么成功，年轻人虽然写出来但未必意识到的成功。批评家对青年作者说：“你会成为一个伟大的作家。”在那几天里，一八四五年五月间的几天里，俄国的大批评家、大诗人，为发现一个天才而沉浸在狂喜之中，那几个白天与夜晚，他们的内心经历了一个任何世俗眼睛无法看到的狂欢节。他们的心地的广阔与善良是非常具体的，他们对文学的爱与真诚是非常具体的，陀思妥耶夫斯基感受到这种爱之后，做出这样的反应：我一定要无愧于这种赞扬，多么好的人呀！多么好的人呀！这是些了不起的人，我要勤奋，努力成为像他们那样高尚而有才华的人。

每次我仰望陀思妥耶夫斯基这一崇山峻岭的时候，我就想起他的处女作《穷人》问世的时刻。那些为他的堕地初生而像母亲一样含着喜悦眼泪的好人。那些人就是伟大作家的第一群接生婆，这些把初生的婴儿捧在自己的暖烘烘的胸脯中的思想家与诗人，正是婴儿的摇篮、故乡和祖国。

故事四

如果说，别林斯基、涅克拉索夫这种年长者对年幼者的爱，拯救了我灵魂的一角的话，那么，我灵魂的另一角则是被年轻的作家对前辈作家的爱所拯救。六十年代我的祖国兴起的那场“文化大革命”把后一种爱彻底毁灭。那时，年轻的一代在打破任何权威与偶像的口号下，彻底地践踏了古今中外所有的优秀的作家与诗人。“横扫一切牛鬼蛇神”，包括横扫人类有史以来最杰出的哲学家和文学家。正当需要培育对人类精神价值创造者的无限敬重的时候，我们这一代人和比我们更年轻的大学生与中学生，却在革命的名义下粗暴地嘲笑这种敬意。在嘲笑的同时，心灵中生长出来的是一种最无知的蔑视和随意否定、随意撕毁精神创造物的邪恶。我们曾经看清那场“大革命”所造成的巨大死亡，看到死亡深渊中那些难以漂散的血与灵魂。但是，我们并未注意到，这场“大革命”在制造死亡的同时却生产出一些极其可怕的、几乎要使我们的祖国致命的东西，这就是嗜杀嗜斗的性格，撒谎的本领，做巧人和假人的策略，老子天下第一的幻象，反复无常善变的作风，为了拔高自己而不顾人格尊严地打击同行的杰出者与前辈学者的脾气。我穿越过“大革命”的狂乱深渊后，写了许多批评这场“文革”的文章，表明我对反人道行为的极端憎恶，然而，我并未充分意识到，这场“文革”的带毒的射线也辐射到我的血脉深处，直到七八年后(即我第一次提出忏悔意识的时候)才第一次认真地想到：“文革”爆炸的辐射物显然存留在我的身内，十几年前、二十几年前那一双仰望老师的蓄满天真与敬意的眼睛消失了，还有那一双像渴望雨水似的渴望人类一切精神大师浇灌的眼睛也变质了。奇怪，怎么眼睛老是转向自己，怎么老觉得自己像一朵花，很漂亮，简直压倒前一代的群芳了。幻象产生了，一代人共同的病态产生了。能够意识到这幻象，能够使我克服魔鬼的诱惑而继续谦卑前行，又是得益于一些作家的故事。

故事纷繁，我还是讲讲茨威格吧。在《性格组合论》中，我用散文的语言分析他的中篇小说：《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和《一个女人的二十四个小时》，后来我又读了他的《异端的权利》与《昨日的世界》。我对他真是钦佩之极。毫无疑问，他是个天才。然而，天才并非靠天赋的素质就拥有一切。我从茨威格身上，看到他的成功首先源于他对前辈或比他先行的作家的爱慕和发自心灵最深层的敬意。他总是想起歌德的话：“他学习过了，他就能教我们。”这就是说，谁走在前面，谁就可以当我的老师。茨威格就是这样谦卑地望着一切先行者，更不用说那些比自己年长的作家学者了。谦卑与敬慕使他从年轻时期就产生一种嗜好：收集作家和艺术家的手稿。当他发现了一张贝多芬的草稿时，就像着了魔似地惊呆了，他爱不释手地把这张陈旧手稿当做天外书信似地整整看了半天，没有一种喜悦与兴奋能超过这种喜悦与兴奋。一九一○年的一天，他又一次惊呆了：在他所住的同一幢公寓里，他见到一位教钢琴的老小姐，而这位小姐的已经八十岁的母亲，竟然是歌德保健医生福格尔博士的女儿，并于一八三○年由歌德的儿媳妇抱着当着歌德的面接受洗礼。由于对歌德的衷心崇敬，茨威格见到这位老太太时激动得有点晕眩：世间居然还有一个受到歌德神圣目光注视过的人，居然还有一个被歌德圆圆的黑眼睛悉心爱抚、注视过的活人！茨威格惊奇地久久地望着这位老太太，他虽然没有像这位老太太被歌德的目光爱抚过，但他被歌德的作品照射过和培育过，他从内心深处感激歌德，知道对杰出人物的爱慕与尊敬，乃是一个人的优秀人格的表现。而那种企图通过贬低和践踏前辈作家而拔高自己的人，其人格一定是卑劣的。

茨威格名满天下之后，他对先行者的仰慕并没有被自己的名声所冲淡。他始终用最虔诚、最纯真、最热情的笔调描写着他所见过的诗人与学者，从哈尔维伦、罗曼•罗兰、克里尔到罗丹与弗洛伊德。他把最美好的语言献给这些精神价值创造者，用最炽热的感情再现他们的优秀品格和卓越精神。当他被罗丹邀请到工作室观赏雕塑创作的时候，罗丹由于精神过于集中，在创作完成之后竟忘了他的存在。茨威格，这位年轻的客人是罗丹亲自带进创作室的，可是在聚精会神工作之后，他竟然想不起来：这个年轻的陌生人是谁？等到想起来之后，他才向茨威格表示歉意。如果是一个虚荣心很重的人，如果是一个对艺术大师缺少真诚的敬意的人，茨威格此时该会多么不愉快。可是，茨威格恰恰相反，他从罗丹的遗忘中看到大师成功的秘诀就在于能够全神贯注地工作，并由此产生更高的敬意。他感激地握住罗丹的手，甚至想俯下身子去亲吻这双手。每次想起这个故事，我就要说：罗丹的雕塑是美的，而站在雕塑前因仰慕而发呆的茨威格的谦卑，也是美的。两者都像明丽的金盏花，都像科罗拉多高原上的蓝宝石。

每次读罗曼•罗兰写的《托尔斯泰传》和茨威格写的《罗曼•罗兰传》，我都激动得几乎要叫喊起来。除了兴奋，我还感慨，作家抒写作家，投下这么高的敬意与真情，这正是品格。在中国，我只看到学人所做的作家传，很少看到作家为其他作家立传。为什么同时代的作家不能互相献予茨威格的爱呢？是缺少时间，还是缺少茨威格那种婴儿般的单纯呢？

我知道我的心魂是脆弱的，需要人类伟大灵魂的援助。今天我重温茨威格和其他天才们的名字与故事，只是希望他们继续援助我，不管明天的时间隧道中横亘着多少莽原荒丘，有他们的名字与故事在，我的人生之旅也许可以超越沉沦。

**第六课时 《红楼四书》**

教学目标：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红楼四书》的艺术价值。

2、分析《红楼四书》中的审美理想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红楼四书》中的审美理想

教学课时：一课时

教学过程：

  《共悟红楼》

20世纪80年代因《性格组合论》、《论文学主体性》等著作而风靡内地文坛的刘再复，近年来致力于研究文学经典《红楼梦》。他凭自己独特的角度、见解、学识和悟性，开辟出悟读悟证《红楼梦》的蹊径，与俞平伯的《〈红楼梦〉辩》遥相呼应。

[梅]父亲全面认同曹雪芹的审美理想，甚至借用康德“天上星辰，地上道德律”的语言范式表述为“天上星辰，地上女儿”。《红楼梦》的这一绝对价值观、美学观固然精彩，固然有高度原创性，但是，他认为女儿嫁后会变成“死珠”、“鱼眼睛”，这不是太贬低了“女人性”吗？女儿性如同天上的星辰，女人性就是地上的泡沫吗？嫁后的女人就没有美的魅力吗？“死珠”是结婚女子的宿命吗？青年母亲、中年母亲甚至老年母亲就不美吗？这难道不是以“青春”的名义把女性做了等级之分了吗？

[复]剑梅不像我如此绝对地肯定曹雪芹的审美理想，她从女性主义批评的立场，对曹雪芹作出学术提问。我喜欢剑梅的挑战，无论是针对《红楼梦》文本还是针对我的阅读。当然，我也不会因为她是自己的女儿就会让步。我爱女儿，但更爱真理。就上述这一问题而言，我便回应她……

《红楼梦悟（增订本）》

《红楼梦》是“生命大书”、“心灵大书”，是“一个无比广阔瑰丽的大梦”，而梦可悟证，但难以实证，更难考证。因此，作者采取了“红楼梦论”、“红楼梦辨”之外的第三种形态“红楼梦悟”来阅读《红楼梦》，和读者一起来挖掘这部中国最丰富的“人性宝藏、艺术宝藏”、“思想宝藏、哲学宝藏”。

《红楼哲学笔记》

对于精神价值的创造，文学最能体现其广度，史学最能体现其深度，而哲学最能体现其高度。《红楼哲学笔记》正是从哲学的制高点把握《红楼梦》，把这部小说视为比王阳明更为丰富的形象性心学。其异端性的诗化心学内涵，内与儒、释、道相关而自成一格局，外与西方诸大哲学家相逢而自立一高峰，完全是一种举世无双的哲学大自在。《笔记》还抓住《红楼梦》的悟性哲学特点，相应地以直觉的方式把握其哲学的要害，从而表述得生动明快，谈玄而不空洞，悟虚而充满实情实境，通过此书，《红楼梦》的大智慧再一次像星辰一样在我们眼前闪烁。

《红楼人三十种解读》

小说文本中提到的人物共名如“冷人”、“通人”、“卤人”、“正人”、“乖人”等进行解说有些名称一目了然，有些则需详加解说其寓意，还有一些完全是曹雪芹独特的创造。作者尽可能开掘人性中更深层次的内容，比如：作者发觉，《红楼梦》对什么是“可人”，即“谁是最可爱的人”做了划时代的重新定义。曹雪芹把中国旧道德眼睛里称为“尤物”、“狐狸精”、“狐媚子”的坏女人倒转过来，界定为可人，界定为最可爱的人，于是，秦可卿、晴雯、芳官都成了最可爱的人，金玉不足喻其贵、日月不足喻其精的最可爱的人。这是天翻地覆的大变动……作者认为，面对《红楼梦》，我们应该认识到每一个生命都是复杂丰富的，过去把某一生命视为某一意识形态载体的时代结束了，《红楼梦》是世上独一无二的无比精彩的人性孤本。

《红楼人三十种解读》  
　　小说文本中提到的人物共名如“冷人”、“通人”、“卤人”、“正人”、“乖人”等进行讲解有些名称一目了然，有些则需详加讲解其寓意，还有一些完满是曹雪芹独特的缔造。它以悟代替神，以觉代替上帝。即不但是方法，而且是本体，是对佛的把握并成为佛。谢灵运以为“学”之所得，与“悟”不同。我们下功夫学了之后，关键就在于学之后是走向迷，仍是走向悟了。我相信他从根本上启发了曹雪芹。  
　　梅：你适才说，释教开创人释迦牟尼本身就是个年夜禅师，以前倒未听说过，你能说明一下吗？  
　　复：不错，他是个年夜禅师。他拈花微笑，说明世上的万物万相都是空的。不迷恋诸相，远离诸相，即是“无住”。能悟到诸相皆空而放下妄念，抵达“无住”之境，即是解脱。所以我说慧能是得了释教的真髓，而释迦本身就是第一年夜禅师，换句话说，释迦牟尼是以禅的办法启迪门生、启迪众生的第一个伟年夜导师。  
　　梅：我慢慢理解您的阅读法了，不过我在读《红楼梦》时，又发现您在悟的过程中，也有“证”，即对您悟到的、发现到的“要义”、“要害”、“文心”、“文眼”，您也有一种知识的根本。我还找不到一个得当的概念来描写您的方法。我的兴趣不在作者的家族谱系与小说人物原型的身世，而在其心灵与性情上。《红楼梦》的主要人物贾宝玉及其少女少妇群，其性情都十分精美，而且差别很年夜。比力难得的是两代学者真诚对话，因是父女，又是异性，关注点有所不同，对话中既有互动，又有启发，还有质疑，处处擦出火花，引起阅读趣味。《红楼梦》的这一绝对价值不雅、美学不雅固然精彩，固然有高度原创性，但是，他认为女儿嫁后会变成“死珠”、“鱼眼睛”，这不是太贬低了“女人性”吗？女儿性如同天上的星辰，女人性就是地上的泡沫吗？嫁后的女人就没有美的魅力吗？“死珠”是结婚女子的宿命吗？青年母亲、中年母亲甚至老年母亲就不美吗？这难道不是以“青春”的名义把女性做了品级之分了吗？  
　　[复]剑梅不像我如此绝对地肯定曹雪芹的审美理想，她从女性主义批评的立场，对曹雪芹作出学术提问。固然，我也不会因为她是自己的女儿就会让步。我爱女儿，但更爱真理。因此，作者采取了“红楼梦论”、“红楼梦辨”之外的第三种形态“红楼梦悟”来阅读《红楼梦》，和读者一起来挖掘这部中国最丰富的“人性宝藏、艺术宝藏”、“思想宝藏、哲学宝藏”。《笔记》还抓住《红楼梦》的悟性哲学特点，相应地以直觉的方式把握其哲学的要害，从而表述得生动明快，谈玄而不空洞，悟虚而布满实情实境，通过此书，《红楼梦》的年夜智慧再一次像星辰一样在我们眼前闪烁。但是“悟”在禅宗中地位很高，禅认定“迷则众，悟则佛”。主要著作有《鲁迅美学思想沦稿》、《性格组合论》、《传统与中国人》、《放逐诸神》、《罪与文学》、《现代文学诸子论》、《人论25种》及《漂泊手记》九卷等。《红楼四书函套》电子书推荐。读《红楼梦》完满是出自心灵生活的需要，我把《红楼梦》作为审美对象，特别足作为生命感悟和精神开掘的对象。这本图书于2009年1月由生活·念书·新知三联书店刊行，《红楼四书函套》电子书推荐。  
　　 我终于明白中国文学甚至文化最年夜的宝藏就在《红楼梦》中，这里不但有最丰富的人性宝藏、艺术宅藏，还有最丰富的思想宝藏、哲学宝藏。

**第七课时 《共鉴五四》**

教学目标：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共鉴五四》的艺术价值。

2、分析《共鉴五四》中的审美理想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共鉴五四》中的审美理想

教学课时：一课时

教学过程：

五四运动是一场伟大的文化更新运动，也是二十世纪中国最重大、最深远的历史事件。一个东方大国的文化转型、心理转型就从这里开始。所有的中国知识分子都必须面对这一划时代的事实。

本书即为刘再复先生近年来发表的有关“五四”的访谈、对话、文章的合集，当中更以李泽厚与刘再复的精彩对话作为本书代序——“五四”五说。在当今纷纷诋毁“五四”、盛行尊孔的语境中，如何看待“五四”？刘再复教授以犀利的思想、鲜明的态度和精粹的语言作出了自己的回答。书中作者还与李泽厚、李欧梵教授一起，直面真理，共论九卜年前的大变革。

目录：

“五四”五说（代序）——李泽厚 刘再复

一 “五四”了不起

二 反孔也了不起

三 最缺的还是德赛两先生

四 告别“新启蒙”

五 五四新文化诸子评说

病理学启蒙的反思——刘再复、李欧梵对谈录

一 病理学启蒙与生理学启蒙

二 行动生活与沉思生活

三 独立存在与象牙之塔

四 抽象能力与形而上品格

五 “新启蒙”命题已过时

附录：

1. “五四”了不起

刘再复：今年是“五四”新文化运动九十周年，香港三联约我一本书，我就把这两年发表的有关于五四的访谈、对话、文章汇为集子，也借此更加明快地表述一下自己对“五四”启蒙运动的思想。此集您如果能作序言就好了，可惜您已封笔，只好作罢。不过，今天我还是想再听听您对于“五四”有没有新的想法。在《中国现代思想史论》和《告别革命》中，您已作过充分论述。十几年、二十几年过去了，语境变了，不知道您有无修正或补正。

李泽厚：我读了你最近发表在《书屋》的文章和访谈，写得很好。我对“五四”的看法没有改变。在诋毁“五四”、盛行尊孔成为时尚的今天，我更顽固地坚持原有的看法。五四了不起。胡适、陈独秀、鲁迅之大功不可没。

刘：五四了不起，您的态度一直很鲜明。我虽然谈论五四的缺陷，但也充分肯定其历史功勋。白话试验，文字奉还，个性呼唤，发现传统资源不足以应付现代化的挑战和理性逻辑文化的阙如等，都是功不可没。

李：谈论中国近现代史，特别是近现代文化史，前不可能绕过康梁，后不可能绕过陈、胡、鲁。他们是重要的文化历史存在。可以不讲陈寅恪、钱锺书，但不可不讲鲁迅、胡适。

刘：陈、鲁、胡作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旗手，其思想代表了一个时代并辐射了几代人。康梁那个时代讲的新国民，着眼点还是“群”，陈独秀、鲁迅、胡适却破除“国家偶像”，着眼点是“己”，突出的是个人。所以我说康梁时代是“民族——国家”意识的觉醒，五四则是“人——个体”意识的觉醒。之后还有“阶级”意识的觉醒。三者形成中国近代思想史的主流。

李：“五四”时期各种思潮聚汇，当时的无政府主义思潮就很盛行。五四突出个人，张扬个性。可惜后来“个性”又被消灭了。五四的了不起，正在于它的主题鲜明，击中要害，中国缺的正是个性和个体独立的精神与品格。

刘：这个问题至今也没有解决。在中国，支撑个人独立不移的品格真不容易。我喜欢用“个体灵魂主权”一词来表述。觉得康梁时代关注的重心是国家主权和相应的社会制度合理性问题，而五四关注的重心则是个人灵魂的主权。反对奴性，反对国家偶像，反对族群偶像孔夫子，都是在呼唤灵魂的主权。

1. 反孔也了不起

李：五四批判孔家店不同于文革的批孔，两者实质内容，恰好相反。汉代“独尊儒术”以来，唐、宋、元、明、清都尊孔。其中的确有维护封建专制统治的方面。康有为的变法改制还必须打着孔子的旗号，可见走向现代化，行步维艰。直到五四才直接挑战孔子，结束两千年一贯的尊孔历史。文革时的批孔尊法倒是维护专制统治。第一幕是了不起的悲剧，第二幕是可笑的闹剧。

刘： 第一幕中孔子虽然承受中国文化负面的全部历史罪恶，但批判的毕竟不是孔子儒家的原典，而是被宋儒明儒和后人改造过的变形的孔夫子。从这一意义上说，五四的批孔，反而去蔽存真，扬弃了真孔子的复盖层，使孔子的原典学说具备恢复本来面目的可能。您写《论语今读》，不就得益于五四的批判，直面没有被遮蔽、被改造的孔子吗？文革第二幕，我们亲自经历过，那确实是相反，狠批的是孔子原典和孔子本人，把孔子说成是“巧伪人”，把《论语》一段一段宰割，而把五四批掉的“忠”字举得高入云天，愈批愈走远，不仅离孔子原典愈远，也离五四的现代精神尤其是科学民主精神愈远。去年我应《金融时报》张力奋兄的邀请，写了《谁是最可怜的人》，认为孔子最可怜，因为他被随便揉捏，随便解释。其次孔子的儒家原典具有很高的伦理价值、教育价值，甚至有很高的哲学价值。正如您在《论语今读》中所评价的那样，孔子把人的地位提得很高，确实是具有原创性的思想体系。但是孔子学说后来被改造成为帝王服务的典章制度和意识形态以及“三从四德”等一套行为模式，就变得面目可憎了。“五四”攻击的实际上是变形变质了的孔夫子。您在《波斋新说》里首次把儒分为表层结构与深层结构，对我很有启发，《红楼梦》作为异端之书，它反叛的是儒家的道统即典章制度和意识形态，但是对您所说的“情本体”这种深层内涵，却极为尊重，所以贾宝玉在意识形态层面上是个逆子，但在伦理情感层面上却仍然是个“孝子”。

李：你的“谁是最可怜的人”，写得很生动。对孔子的尊敬，不是让孔子去媚俗。记得李大钊等当年也说过，他们批判的孔子，是宋明道学家塑造过的孔子。其实只有批判掉这个孔子，才能恢复原典儒家的孔子，只有批判“存天理灭人欲”、尊重心性修养的孔子，才能恢复重视情感、重视物质生命、重视人民现实生活的孔子。五四反对的是在孔子名义下的君臣秩序、父子秩序、夫妻秩序以及所延长的妇女“节烈”观，（连僻远的山区如张家界也可以看到贞节牌坊），如此等等，这一套确实非常不符合于现代社会的生存发展。是五四发出第一声强烈的抗议呐喊。

刘： 鲁迅所憎恶的“二十四孝图”，什么郭巨埋儿，曹娥投江等等，每样行为语言，都是在孔子孝道名义下吃人、吃孩子、吃妇女。批判这种变态的孔夫子，也属天经地义，九十年过去，中国人再也不必去充当悲惨可怜的孝子节妇了，这要感谢“五四”的先人先贤。可是，这几年，孔夫子恢复名义之后，又有一些知识人要把老师当父亲，行拜祭大礼，不知又要把孔子揉捏成什么样子？   
 （三）最缺的还是德赛两先生

李：八年前我写《论语今读》，返回孔子。现在尊孔成了时髦，我就不再谈了。因为讲孔子成了掩盖更重要更必须的东西的手段。中国现在最需要的还是五四推出来的两先生：德先生与赛先生，我高度评价孔子，但反对以尊孔的潮流来掩盖现代文明所要的科学与民主。对于传统，林毓生讲“创造性转化”，我却要讲“转化性创造”。孔子是我们的重要资源，但不能代替我们的现代创造。

刘：五四的大思路是用西方的理念来批判中国传统，以实现传统的西化，但其致命的弱点是缺少自身的理论创造。您的命题实际上是要开掘传统资源，打通中西文化血脉，实现自己的建设性创造。重心是建构，不是解构。后现代主义思潮以解构西方形而上体系为目标，否定西方启蒙理性也形成了时尚。我觉得，科学与民主正是西方启蒙运动的两大基本成果，五四把它“拿来”，是拿对了。二十世纪的西方，科学技术的发展取得巨大成就，但科学理性却朝着“工具理性”倾斜，忽视了“价值理性”，即忽视了“真善美”这些基本价值。学校教育也以培养“生存技能”（属工具理性范畴）为第一目的，未能以提高“生命质量”为第一目的。中国也正在向西方看齐。在这种历史场合中，孔子的教育思想（把“学为人”作为第一目的）和伦理思想倒是值得我们特别重视，但不能照搬，特别不能让变形的孔夫子卷土重来。确实如您所讲，要完成转化性创造，要吸收西方理性文化的巨大成果，建设具有中国色彩的科学民主系统，如您所说的要走自己的路。

李：走自己的路，要强调这一点。八年前在城市大学的校长沙龙里，我讲的内容就是中国要走自己的路。其实八十年代我就讲过，各国国家的传统、资源、内外部条件、文化心理差别很大，怎么可能走一样的路？

1. 告别“新启蒙”

刘：八八年王元化先生和刘晓波又提“新启蒙”的口号，第一次在北京聚会，邀我参加，我谢绝了。这原因是尽管我充分肯定五四启蒙运动的功勳，但觉得时代不同了。现在中国连中、小学生都会讲科学与民主，无须再去唤醒。问题在于如何把科学民主理念落实到制度上去。例如民主形式如何确立就是个大问题，不用说国家，就是一个学术会议，民主形式（制度）也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李：时代不同，课题也不同。当时我是不欣赏、不参与他们的“新启蒙”的。因为我认为八十年代后期直到今天，主要的问题已不是启蒙，而是如何改良和改革制度。建立新的制度，比空喊启蒙更迫切、更重要，也更艰难，更需要研究讨论。即使思想文化层面说，也不能停留在启蒙水平。八十年代我用“提倡启蒙、超越启蒙”八个字来概括鲁迅，现在看来，似乎仍然没错，只是我说得比较简单粗略。鲁迅比其他启蒙者更深刻的地方是超越了启蒙，思考人的存在意义。不止着眼于唤醒民众，而是展示个人孤独存在的内心。你是搞文学的，对这一点的了解和体会一定更深切。

刘：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抒写孤独的内心，叩问存在的意义，在现代社会潮流面前充满不安感和动荡感，鲁迅可以说是唯一的例子。他的《野草》，其深刻性就在这里。中国现代散文能抵达这样的精神深渊，真是奇迹。鲁迅完成了超越之后，晚年受国际左翼思潮的影响，又热烈拥抱社会是非，返回救亡。一是超越启蒙二是返回救亡这是鲁迅精神之旅的两大现象。真正的思想者个体是很丰富的，其生命的曲线与多彩也很正常。但我们现在既不能返回启蒙，也无需返回救亡。您的“救亡与启蒙的双重变奏”已属于过去。不过，回顾九十年，觉得还是鲁迅最深邃，最伟大。前些时，鲁迅博物馆研究员姜异新博士访问我，提出几个很有意思的问题，其中有一个对五四新文学诸主将的评价问题，我也说，鲁迅确实无人可比。胡适开风气之先，功劳很大，但思想不如鲁迅深刻，新文体的创造也不如鲁迅杰出。不过他是个学问家，不能要求他象鲁迅那样进入深邃的内心。周作人极为勤奋，五四时是人文主义旗帜的旗手，但其创作，有知识性却无思想深度与思想力度，比鲁迅差远了。后来他在北方“谈龙说虎”，完全没有现代感。

1. 五四新文化诸先锋

李：鲁迅一直是我最崇敬的人物。我是顽固的挺鲁派，从初中到今日，始终如此。我最近特别高兴读到一些极不相同的人如吴冠中、周汝昌、徐梵澄、顾随等都从不同方面认同鲁迅而不认同周作人、胡适。这些人都是认真的知识分子、艺术家和学问家，并非左翼作家和激进派，却都崇尚鲁迅，鲁迅不仅思想好，人品好，文章也最好。一些人极力拔高周作人、张爱玲等人，用以压倒或贬低鲁迅，用文学技巧来压倒思想内容。学界也流行以“知识”、“学问”来压倒和贬低思想。其实，严复当年就说过，中国学人崇博雅，“誇多识”；而西方学人重见解。“尚新知”，爱因斯坦的新知、见解，难道不胜过一座图书馆吗？   
 刘：严复的话真是击中要害。十年前我写过一篇文章，就说现在学界是学术的姿态压倒学术的真诚，即压倒追求真理的热情，也用知识掩盖思想的贫血症。许多人读了《告别革命》，发现您对周作人、郭沫若、老舍的尖锐批评，感到很震惊。周作人身上太多中国旧文人的习气，最后越过中国族群的道德底线，当了汉奸，真是个大悲剧。您对胡适评价也一直不高。

李：胡适和周作人不同。他的作风很好，有成就而仍然宽容、谦和，其自由主义思想、风格，在中国至今仍有重要价值。但他的思想确实不如鲁迅深刻，例如说中国的问题是“五鬼闹中华”，未免太浅薄了。周作人散文中是有知识，但那也是小知识，并不是大知识。钱钟书才可以算大知识、大学问。他的学问甚至可以说“前无古人，后无来者”。但也无需来者了。可惜，他在可开掘思想的关键之处，却未能深“锥”下去。这可举的例子很多，就拿《管锥编增订》（1982年9月第一版）的第一篇来说，你读读这下半段就明白了：

《诗·文王》以“无声无臭”形容“上天之载”之旨，亦《老子》反复所言“玄德”（第一0、五一、六五章；参观一五章：“古之善为道者，微妙玄通，深不可识”），王弼註谓“不知其主，出乎幽冥”者也（参观第一八章註：“行术用明，……趣覩形见，物知避之”；三六章註：“器不可覩，而物各得其所，则国之利器也”；四九章註：“害之大也，莫大於用其明矣。……无所察焉，百姓何避？”）。尊严上帝,屏息潜踪,静如鼠子,动若偷儿,用意盖同申、韩、鬼谷辈侈陈“圣人之道阴,在隐与匿”、“圣人贵夜行”耳(参观256一8 页)。《韩非子·八经》曰：“故明主之行制也天,其用人也鬼”,旧注谓如天之“不可测”，如鬼之“陰密“。《老子》第四一章稱“道 ”曰：“建德若偷”（参观严遵《道德指归论·上士闻道篇》：“建德若偷，无所不成”，王弼注：“偷、匹也”，义不可通，校改纷如，都未厌心，窃以为“匹”乃“匿”之讹。“偷”如《庄子·渔父》“偷拔其所欲谓之险”之“偷”，宜颖注：“潜引人心中之欲。”《出曜经》卷一五《利养品》下称“息心”得“智慧解脱”曰：“如鼠藏穴，潜隐习教。”夫证道得解，而曰“若偷”“如鼠”，殆类“孤寡不穀，而王公以为称。”(第四二章，又三九章）歟。

这段话把中国的“圣、王”、秘诀，他们最重要的手段和技巧是什么，全揭开了，讲到了关键。如果继续开掘下去，以钱锺书的学识本领，极易将中国的帝王术的统治方略全面托出而发人深省，可惜却戛然而止，转述其他。

刘： 真是如此。这一则，上半段谈上帝我们把它省略了。仅此下半段读起来就够让人惊心动魄的。中国的圣人之道在“隐与匿”，帝王之术，如鼠藏穴，如鬼潜踪，但都打着深不可测的天意。中国的智慧在天子与圣人处如此变质，真是匪夷所思。钱先生的著作是个大矿藏，他用全部生命建构矿山，把开掘的使命留给后人。在可开掘思想的关键之处深锥下去，这倒是您这个思想家的特长。0二年我读您的《历史本体论》，一打开书页，第一节就讲“度”的本体性。什么是度？度就是“掌握分寸，恰到好处”。您说度的本体（由人类感性实践活动所产生）之所以大于理性，正在于它有某种不可规定性、不可预计性。而历史本体就建立在这个动态的永不停顿地前往着的“度”的实现中，它是“以美启真”的“神秘”的人类学的生命力量，也是“天人合一”新解释的奥秘所在。您在其他文章也多次讲“度”，把度与中国的中道哲学、和谐哲学联系起来思索。每次想起您这个“度”字，就想钱先生的“幾”字。他在《管锥编》第一册《周易正义》第十九则（击辞（三）：知幾）中就有“幾”意的上百则汇编，其知识密度真是惊人。所谓幾就是“动之微，吉之先见者也。”也就是临界点、分寸感，也就是您讲的预计和度。钱先生的功夫是把古今中外（包括诗词）有关“幾”字的应用、疏解都“一网打尽”，可是他却未能抓住“幾”字作出您的“历史本体论”的大文章，今天我很有收获，可把钱先生和您联系起来思索了。

李：可谈的真是太多。所以我说周作人的知识性散文，连学问也谈不上，只是“雅趣”而已。

刘： 我赞成您对钱钟书先生的评价。他不是思想家，但其学问确实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您说的对，前人博识者虽有，如纪晓岚，但不懂外文，书中不可能融会中西学识。而后人外语是强了，但要象钱先生拥有如此深厚的古典底蕴，恐怕是不可能了。有人批评《管锥编》“散钱失串”，不无道理，因为它无理论中轴，缺少体系构架，但这也带来一个长处，就是不把自己的丰富精神宝藏封闭在若干大概念的符号系统中，即不会因为体系的逻辑需要而删除宝库的多彩多姿。与钱先生相比，周作人的知识格局确实显得小。但周作人毕竟是文学家，其文学的闲情逸趣，也会给社会上的一部分读者得到审美愉悦。他的自然淡雅情调和品书抄摘功夫影响了一些作家，如俞平伯、废名等，您的审美尺度，似更重视文学须给人以力量。

李：也不仅如此。审美，鉴赏作家作品，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它是多种因素的综合判断。我在《美学四讲》里讲文学有情感、理解、想象、感知诸因素，每一种要素又可再分解。但文学之厉害，倒确实是思想化作情感力量去打动人，鲁迅就有这种力量。

刘： 刚才您讲几个与鲁迅风格全然不同的学者艺术家，对鲁迅均心悦诚服，其中除了顾随我感到陌生之外，其他人确实衷心敬爱鲁迅。吴冠中先生这样一个很有成就的画家，竟然说出“一百个齐白石也不如一个鲁迅”的话。您对齐白石也挺喜欢，曾赞扬他是“地地道道根底深厚的中国意味、中国风韵”，他是民族的，又不保守。可是您也认同吴冠中的绝对性评价。徐梵澄就在您们哲学所，我在社科院二十七年，有几件遗憾事，其中一件是未曾拜访过徐先生。因为在国内时我对佛教、禅宗和印度文化的兴趣没有现在这么浓厚。他在印度深造、钻研四十多年，翻译了《奥义书》和《神圣人生论》，对印度文化特别是印度宗教真有研究。回国后他唯一崇敬的就是个鲁迅。尽管这与他在青年时代见过鲁迅并受鲁迅之托翻译尼采的缘份有关。他对自己的人生作了这样的总结：我所锲而不舍的，是数十年所治之精神哲学。梵澄由翻译尼采而进之于介绍室利阿罗频多，又从研究印度古代文明之宝典回归于阐扬中国传统文化之菁华，此一精神企向圆成之轨迹，端的是沿着鲁迅“立人”、“改造国民性”的文化理想迈进的。后来他又写了《星花旧影》和《略说“杂文”和“野草”》等文纪念鲁迅，文中说：“先生（指鲁迅）对国家民族以及世界人类贡献之伟大，诚也不可磨灭，不朽。”（《徐梵澄文集》第四卷第397页，上海三联分店、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这是一个老实人说的老实话，鲁迅真的是不灭不朽。

李：我知道他从印度回来后在哲学所，可是我也一直未见过他。他埋头梵文经典，可是对鲁迅却如此景仰。周汝昌的《红楼梦新证》是我喜欢读的书，我比较相信他说的。他对鲁迅的评价也很高。尽管他在年青时受到胡适的帮助，感激胡适，但他说鲁迅对《红楼梦》的见解比胡适深刻。

刘： 五四之后的新文学作家，也没人能赶上鲁迅。香港岭南大学召开张爱玲学术讨论会，我发表了不同的声音，认为张是个“夭折的天才”，其成就无法与鲁迅相比。当时很多人不高兴，但您支持我。   
 李：把张爱玲说成比鲁迅更高，实在可笑。艺术鉴赏涉及到审美对象诸多因素的把握和综合性的“判断”，不能只看文字技巧。张爱玲学《红楼梦》的细致功夫的确不错，但其境界、精神、美学涵量等等，与鲁迅相去太远了。要论文字，陀思妥耶夫斯基恐怕不如屠格涅夫，但他的思想力度所推动的整体文学艺术水平却远非屠格涅夫可比。陀思妥耶夫斯基的伟大正在于他那种叩问灵魂、震撼人心的巨大思想情感力量。

刘：我们以往的文学批评强调政治标准，弄得不知何为文学，现在也不可过分强调文字技巧而忽略文学的精神内涵。一是精神内涵，二是审美形式，两者缺一不可。法国古典主义玩赏“三一律”，把文学技巧推向极致，但最终创造不了一流文学。

二00九年三月十八日 于美国

**第八课时 《忏悔》**

教学目标：

一、 教学目的

1、了解《忏悔》的艺术价值。

2、分析《忏悔》中的审美理想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如何理解《忏悔》中的审美理想

教学课时：一课时

教学过程：

人生活在世上应当承担两种责任，法律的责任和道德的责任。如果说逃避法律的责任将面临很大的风险的话，那么，逃避道德责任的风险则相对较低。因为法律责任可以强制执行，而道德责任只能出自良知。现实生活里，并不是每一个人都意识到不可推卸的道德责任。相反，由于根深蒂固的欲望和利己动机，人都害怕承担责任，倾向于为自己辩解和把责任推给他人。于是，世界永远存在冷漠，人与人之间永远存在不可理解，永远存在敌意造成的隔膜，永远存在自私产生的麻木。人类的世界就是这样永远伴随着堕落。幸而在曲曲折折的历史长河里，不论在什么时代，无论在多么黑暗的岁月，总有一种来自心灵深处的声音。这就是对善的呼唤。这种伟大的声音，与其说是由哲学来作见证，不如说是由杰出的文学来作见证。杰出的作品用善的光辉照亮了心灵的黑暗，它们为人类的良知的存在作证。伟大的文学家和艺术家就是这种良知呼声的主体，不管他们的作品表现什么，是轰轰烈烈的战争还是爱情的悲剧，是灾难事件还是日常琐事，都传递出一种声音直达我们的心灵。这就是忏悔和良知。古往今来，忏悔和良知的声音几乎都是伟大作品的伴侣。为什么不朽的文学作品往往传递着忏悔和良知之声？为什么震撼灵魂的艺术常常与忏悔连在一起？优秀的文学作品的这种性质和我们深层的人性结构到底有什么关联？要回答这些问题，必然涉及人的道德责任的性质：涉及文学艺术家以什么方式承担道德责任的问题。我们的讨论，正是从这里开始。

一、有限的法律责任和无限的道德责任

法律和道德都是在实际生活中发生作用的。因此关于它们的区别？人们可以从实践方面划出一条界限。在西方就有人主张“法律是道德的最小限度”的观点。法律和道德都涉及到人们的行为是否符合一定的标准，但道德所涉及到范围比法律要大得多。如果道德和法律分别是一个王国的话，那道德王国的疆土要远远大于法律王国的疆土，道德王国是一个大国而法律王国只能算是一个小国。道德王国之所以疆土广阔，是因为它不仅仅要求行为符合道德规范；而且还要求行为的动机出于义务，而后面一点涉及的是无比深广的人类内心世界。人类绝对没有途径保证人的行为是出于义务。它只能是属于每一个人一生中的个人事务，需要用一生的时间去体悟？去修行；聆听来自心灵深处的声音：什么是行为出于义务的真正含义。做一个守法的公民并不难，但要使自己的行为时时处处符合道德出于义务却是非常困难。不可能设想真的能出现一个人人至善至圣的理想社会？不应当相信人性的绝对可靠。因此，只有在最基本的行为方面：制定强制性的规范，让不遵守的人付出违背法律的代价，才能保证社会秩序正常运行。这就是法律管治的基本精神。但是，除了这些行为最基本的方面，法律不可能深入到人们生活的每一个角落，更没有可能深入进每一个人的内心世界，如果法律和道德有重合的地方，法律只能让人遵守最低限度的道德，如果超出这个范围，法律便无能为力了。当然，“法律是道德的最小限度”的观点，首先依据一个前提，就是法律与道德的一致性。违反法律的行为必定背离道德？严重背离道德的行为必定违法。但是在现实社会往往存在法与道德的不一致，某些违反律法条文的行为反而是道德。比如，苛刻的暴政经常是借法律制度强制施行的，其荒谬的条文也经常干扰我们平静的生活？于是，人类的反抗暴政和蔑视荒谬的律法条文经常赢得道德的正面评价。

如果从法律和道德听制约的行为主体方面说，法律所关注的是行为的外在方面，即行为所引起的社会效果，对他人或对社会的实际伤害。而道德所关注的则是行为的内在方面？即行为的动机。根据这一区别，康德提出“合法性”和“道德性”两个概念。前者要求行为“符合义务”，后者要求行为“出于义务”。所以，康德认为法是外在的，而道德是内在的。

一个人的行为违反了法律，损害了他人或社会的利益，引起了严重的后果，不管他的动机如何，都要为行为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这种责任是强迫的，不管愿意不愿意，代表社会的有关当局，都要强迫你执行。相反，只要你的行为“符合义务”，法律不管你的动机如何。比如，法律要求公民服兵役？只要你合符条件应征入伍，法律不管你出于什么动机。不论你是想保家卫国，奋勇杀敌，还是想出人头地做将军元帅；不论你想挣钱发达，还是想在战场上了此残生，服兵役只要求你穿上军装，听从命令。至于其他，它是不管的。但是，道德就不一样。一种行为尽管“符合义务”，并没有伤害他人和公众的利益？没有不良的社会后果，只要不是“出于义务”，即没有善的动机，就不能说该行为是道德的。康德曾经举例说，“卖主不向无经验的买主索取过高的价钱，这是符合责任的。在交易场上，明智的商人不索取过高的价钱，而是对每个人都保持价格的一致，所以一个孩子也和别人一样，从他那里买得东西。买卖确乎是诚实的，这却远远不能使人相信？商人之所以这样做是出于责任和诚实原则。他之所以这样做，因为这有利于他。此外，人们也不会有一种直接爱好；对买主一视同仁，而不让任何人在价钱上占便宜。所以，这种行为既不是出于责任，也不是出于爱好，而是单纯的自利意图。”一个看起来“符合义务”的行为，只要不是“出于义务”，它就不是善的。

按照意图伦理学的说法，行为是否道德就有一个非常特殊的地方：它既是一个客观的行为，又不取决于客观的标准做判断。从行为主体的方面说，它联系到一个具体的行为对象，又与这个行为对象的内容无关。道德必须是实践的，可是又与实践的具体内容无关。行为之所以是善的，全在于行为主体善的意志。除了善良的意志之外，不能设想世界上还有什么东西是无条件善的。道德的内在性的含义就在于善良的意志是自我定义的。康德说，“善良的意志，并不因它促成的事物而善，并不因它期望的事物而善，也不因它善于达到的目标而善，而仅是由于意愿而善，它是自在的善。”

法律因为是外在的行为规范，只追究行为的客观效果，而无法理会内心动机。尽管你不认同某些法律条文，但只要你不违反，就算是做到了“符合义务”。于是人们对法律责任的承担是同考虑自己利益联系在一起的。在现实生活中，利益的权衡取舍摆在眼前。假如选择拒绝承担法律责任，就得因此受到强制性的制裁，并为此付出代价。强制性行为规范的存在，倾向于假设人性是恶的，是不可靠的。人常常倾向于侵夺他人的权益，剥夺他人的应得的财富，奴役他人以达到自己的目标。面对有缺陷的人性，经过对立或相关利益双方的较量和博弈，演化出一些大家认同的基本准则，用于保护各自的利益。事实上，法律制度的建立和成长，是和人类对自身人性不可靠的认识相关的。无论是法律的出发点还是法律制度的特征，都可以看出它们对人性的不信任。因为法律对人性的不信任，所以它一定是强制的；而因为它是强制的，所以它必须给自己划出明确的行为规范的边界。法律的责任是有限的。只要不违背法律所禁止的，就等于承担了法律的责任，换句话说，只要不被检察机关或他人起诉并被判定有罪，这就尽到作为公民的法律责任。

道德是内在的行为规范，它只在乎人们在行动中是否有善的意志。因此，主体对道德责任的承担并不是强制性的，是否出自义务而行动，是没有外在性力量强制的，全在于主体的道德自觉性。假如主体并没有出自义务而行动，那么也许就没有人知道，即使知道也不会受什么利益上的损失，主体只是通过逃避道德责任把自己降低到恶的水平而已。正因为承担道德责任是主体自觉的、主动的，所以它是非功利的。善良的意志除了它自己是善良的之外，其他一无所求，善与外在的财富、声望、名誉、地位、权势、奖赏毫无关系。一旦主体准备承担道德责任，它同时也坦然接受这种承担带来的一切，包括牺牲自己。幸而人世的艰辛和岁月的磨难并没有遮蔽住善良意志的光辉，即使善良的意志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仍然在事功方面毫无成就，它依然如同宝石一样耀眼夺目，因为它的价值在它自身之内。

出于义务和符合义务在承担责任上存在一个明显的分别？符合义务是有限的责任，而出于义务则是无限的责任。承担责任意味着一个客观的行为，符合义务的客观行为，既有一个可以清晰界定的客观标准；又有一套客观的制度保证标准的解释和实行，人们很容易看到符合义务的客观边界。但是出于义务的承担责任，我们却看不到它的边界。或者说它的边界在人们的内心世界里，但我们有理由相信这个内心世界也是浩潞无垠的，永远达不到它的边界的。因为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出于义务意味着良知给意志下达的是绝对命令，而意志对这一绝对命令的服从程度，取决于道德的自觉。任何一个有理性有生命的意志，终其一生应当追求的最大目标，必然是道德上的善。这个终极的目标在有限的一生中是否达到了，只有意志本身才能回答，其他人不能知晓。但是我们可以推断，这种目的在其自身之内的服从绝对命令，是生命的长征，向着崇高和远大目标的长征。这个目标是不容易实现的。事实上，我们很可能跌倒在崎岖的半途，因为我们是有缺陷的生命，如此微弱和有限的生命，怎么能够说自己就是善的意志的化身呢？但是，另一方面，理性和良知又不时照亮我们幽暗的内心；促使我们追求远大崇高的目标，我们有可能征服内心的阻碍，至少有值得尝试的必要。除非我们自甘与恶并列，拒绝承担道德责任。只要我们不甘愿与恶并列，生命就是一个永远不能止息的努力。我们可以说我们按照良知的召唤；但我们不能说我们就是那个召唤本身；我们可以说我们遵从道德的绝对命令去处世做人，但我们不可以说我们就是那个绝对命令本身。生命是一个流，一个奔腾不息的巨流，只要我们在行动，就永远有一个前方的召唤，有一个我们难以企及的目标。正是在这种意义上？我们说对道德责任的承担，就是对无限责任的承担。

二、道德承担的可能性

人为什么对自己的行为负有道德责任？为什么不仅应当符合义务，而且应当出于义务？这种意图伦理的命题的意义是什么？它仅仅假定人生可以臻于至善吗？其实不然。这种康德称之为道德形而上学的理论的根本意义在于为自由意志和主体选择寻求安顿的根基。因为这个根基对生命太重要了。它是自由意志的形而上学基础。

让我们从相反的假设开始讨论。假如我们对自己的行为不承担道德责任，假如我们实践中不需要有一个善良的意志——行为的主体按照能够成为普遍规律的准则去行动的意志，那么这一假定对人类自己，对我们生活着的世界意味着什么呢？这当然意味着一切都是给定的，生命是被安排的。它或者被冥冥之中的神秘所安排，或者被人间至高无上的权威所安排；我们所做的一切或者是命中注定要发生的，或者是人间外在的权威决定它要发生的。我们没有能力，也没有必要改变这注定要发生的一切。于是我们就从承担责任的重负中解放出来，而解放的代价是做必然性的奴隶。

否认道德责任最终导致哲学上决定论的立场。按照决定论的观点，一切都被冥冥中的必然所主宰，人们的行动背后虽然存在主观的意志，但主观的意志不过是一个假象，或者说主观的意志只是一个更本质的东西的代理人，更本质的东西在背后指挥着这个代理人，就像环境决定了入的行动一样。意志所发出的行为之所以是这样，乃是因为它不得不这样。在看不见、摸不着的地方，有一只神秘的手在操纵着世界，在拨弄着人类。过去、现在乃至未来的事件，都是不依人的意志为转移的，不可避免地出现或将要出现，就像每天的太阳一定升起和沉落一样。在这个被决定的世界里，骄傲的人类不过是那只神秘之手紧紧攫住的玩偶，怎么也逃不出它的掌握之中。我们活着，实际上不过是被主宰的工具，是完成神秘主宰的目标的代理人。从决定论的观点出发，引申到生活的实践中去，它自然就成了逃避责任的藉口。因为一切都是被决定的，我们不能选择，所以就无法对自己的行为负责。责任实际上包含了一重假定：人是可以选择的，自由意志是可以成为他的主人的。面对一个我们参与的事件，如果我们不是这样做了，其结果可能更好或更坏。这完全是真实的。在更好或更坏的结果面前，自然就有尽责和不尽责或不够尽责之分。结果之所以是这样而不是那样，纯粹是主体意志选择的结果。但是，按照决定论的观点，既然一切都是被决定的，那主体意志便无从选择了。怎么可能让无从选择的人承担责任呢？正如不能让无辜的人服罪一样。既然一切都是不可避免的，一切都是不可抗拒的，所有主体的选择就变得没有意义了。正如俗话说的，所有的努力，都成了螳臂挡车，自取灭亡。

如果决定论是正确的，那人就不必为自己的行为承担责任，甚至连主观意志的存在都是多余的。

**第九课时 《高行健、莫言比较论》**

教学目标：

一、 教学目的 ：

 1、了解《高行健、莫言比较论》的艺术价值。

2、分析《高行健、莫言比较论》中的审美理想

二、教学重点和难点：

如何理解《高行健、莫言比较论》中的审美理想

教学课时：一课时

教学过程：

选择这个题目讲述，首先是因为高行健和莫言都是我的朋友，讲起来可以多一些感性的语言。第二，对于两人获得诺贝尔文学奖，虽有很多争论和批评，但不论怎样，两位都将进入历史，而且会赢得很多后世之音。今后人们还会继续谈论两人的作品，而我们算是第一代读者，也是第一代知音，所以应该抓住机会。第三，我的研究从现代文学开始，五四新文化运动进行了一场语言试验，用白话文写作取代文言文写作。可惜后来文学出现了曲折，即用政治理念取代文学理念，文学变质了，变成政治意识形态的形象转述，变成了政治的注脚。但在八十年代发生了新现象，思想解放，产生一群天才型作家，这批作家从政治概念中走出来，生命爆发了，才华也爆发了。我一再说我们这一代人，是在概念的包围中迷失的一代。可是这群作家敞开心灵写作，从包围圈中突围，取得很高成就。高行健和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是国际评论界对中国当代文学的肯定，但并不是雪中送炭，而是锦上添花。第四，高行健、莫言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提高了汉语写作在国际上的地位，具有重大语言学意义。高行健在得诺贝尔奖的三年前加入法国国籍，但我们定位一个作家最重要是看他的文化、血缘，看他用什么语言写作。高行健一直用汉语写作，他的两部长篇《灵山》、《一个人的圣经》是汉语写成的，短篇小说全部是汉语写作，十八个剧本有十五部是汉语写的，只有三个是法文写作，后来他把这三部也用中文重写。两人都是用汉语写作的作家，他们获得诺贝尔文学奖是我们母亲语言的胜利。得奖的效应就是把汉字写成的作品传播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高行健的作品现在翻译成四十多种文字，二零零五年我去法国看他，看到四壁都是他作品的译本，我当时粗略算了一下，共有三百一十五种外文版译本。莫言的作品在得奖之前已经被翻译成了二十多种语言，我相信得奖之后翻译语言的数量很可能超过一倍。汉语写作已经走向了世界心灵的高度，我们必须面对这个事实，要敢于面对高行健，敢于面对莫言。

现在我再讲第二个问题，高行健和莫言的共同点。这也是两位最感动我的地方。

高行健和莫言不仅都有超人的才华，而且都有超人的勤奋。对于后面这一条，有些朋友以为我在影响他们，其实是他们在影响我。两个人的出身很不相同，高行健出生于银行世家，祖父、父亲、叔公、表叔都是银行职员，他的童年时代没有像莫言那样受苦。他的父亲还当过记者，家中藏书丰富，甚至不乏线装书；他的母亲在抗战时期是江西青年基督教会话剧团的演员，思想活泼，热爱文学，尤其是西方文学。高行健几乎没上过小学，全凭母亲教授。后来，父亲的银行从江西搬往金陵，转学时，金陵大学附中的老师测验了高行健的算数，因为单凭中文水平，他可以直接进入初中，测验之后，老师认为他的数学水平只能进入五年级的下半学期。高行健从六岁起就阅读成人的书籍，八岁开始写日记。进入金陵大学附中后，几乎把那里图书馆的文学藏书都阅读了。出国后，他一再告诉我，我们要比在国内时加倍努力。得诺贝尔奖之前，他曾经大病一场，送到医院之前血流不止，濒临死亡。得奖之后仍然非常勤奋，二零零一年香港中文大学授予他荣誉博士学位，我陪他去医院，他当时的血压是一百八十，可是他继续没日没夜地导演《周末四重奏》、《八月雪》，结果血压上升到两百多，倒在了舞台上。莫言也是勤奋异常。他虽然出身在农民家庭，童年时代贫穷、饥饿、不幸，苦难一直陪伴着他，但他在乡村里到处找书读。他经受双重的饥渴，一面是肉体上的饥渴，一面是精神的饥渴。他天性好学，“像小狗一样到处嗅”，看看全村哪家有什么书，一家看完就到另外一家去借，直到把全村的藏书都读完。他小学毕业后虽上初中，却遇上文化大革命，学历虽短，可自学能力极强。他参军之后，竟然可以给战友们讲述《资本论》。莫言的毛笔字非常漂亮，用左手写，写的都是繁体字。莫言才五十多岁，竟写了十一部长篇、三十部中篇、八十个短篇。这意味着怎样的劳动？怎样的奋斗状态？

如果说第一点是超人的勤奋，那么第二点就是惊人的原创性。高行健的《灵山》用人称代替人物，用心理节奏代替故事情节。这在世界文学史绝对是空前的创造。弗洛伊德发现了人的内在三主体：本我、自我、超我，这是静态的三主体；高行健发现全世界的语言都有三个人称：你、我、他，这是内在主体的三坐标，《灵山》内三主体形成复杂的语际关系。在戏剧上，高行健也创造出人称剧，把“我”投射到内心，把看不见的心灵状态展示于舞台，即化心象为形象，比如《生死界》、《对话与反诘》，就是这种“心灵状态戏”。现代话剧到奥尼尔时期，已经出现了四个维度，分别是“人与上帝”、“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他者”，高行健则开辟了“人与自我”第五个维度。他的《逃亡》就是写这个维度。这个戏并不是政治戏，而是哲学戏。讲的是自我地狱是最难冲破的地狱，它将伴随你到天涯海角。萨特说“他人即地狱”，高行健说“自我即地狱”。我现在还保存着高行健《逃亡》的剧本手稿。在绘画上，他既不摹写现实，也不刻意抽象，而是在抽象与具象之间创造出提示性的美术，以特有的“内心深度”取代流行于西方的“几何透视”（假深度）。

莫言的原创性给了我一次又一次的冲击波。几乎每部代表作都是冲击波。第一个冲击波是《透明的红萝卜》。我们过去的创作传统是写实主义，很多军中的作家都恪守这个传统。这部小说不是写实主义，而是“感觉主义”。主人公黑孩肉体没什么感觉，但他的内心充满感觉，他可以听见鸟在空中唱歌，鱼在河里说话，他看到铁砧上的铁条像“透明的红萝卜”。这个意象非常新鲜，感觉非常新奇。第二个冲击波是《红高粱》。这是一次颠覆性的写作，颠覆了权力书写的历史。被视为“土匪”的抗日好汉“最美丽又最丑陋，最英雄好汉又最王八蛋”。《天堂蒜薹之歌》写一个叫“天堂县”的地方，其实那不是天堂，而是一个地狱，生活在最底层的中国人，那样悲惨、那样卑微、那样无助、那样贫穷。《酒国》又是一次大爆炸，我读后彻夜不眠。从原创性的角度说，莫言第一个把妖魔鬼怪带入中国当代文学，即第一个在当代文学中打开潘多拉魔盒。他的家乡距离蒲松龄的故乡只有三百多里，所以他不仅受到南美马尔克斯“魔幻”的影响，受蒲松龄“狐幻”的影响也很深。另一次冲击波是《丰乳肥臀》，这部作品的原创性首先体现在理念上，然后才是写作技巧上的原创。在理念上，莫言发现我们中国人作为一个“种”在退化。经历了文化大革命，中国人在精神上和生命上都被教条和理论框架压得萎靡不振，所以，我们的生命要重新爆发。我的一篇文章称赞莫言是“生命的旗手”就指这一点。他说我要痛心疾首地呼喊，告诉我们中国人，种在退化，中国男人已经不像男子汉了。这正是“中国大地上的野性呼唤”。在《丰乳肥臀》开篇，就看到了“种的退化”。母亲一连生了七个女孩子，她一直盼望生一个男孩。后来母亲与一个瑞典传教士有了私情，生出一个孩子，竟然是男孩，取名“上官金童”。这说明什么呢？说明我们中国的种需要杂交，才能发生生命的爆炸。莫言这幽默真是“恶毒的幽默”，大幽默，具有非常强的思想力度，与钱钟书先生那种英国绅士的小幽默很不同。最后一次冲击波是《檀香刑》、《生死疲劳》和《蛙》。《檀香刑》写尽各种刑罚，淋漓尽致。进行酷刑的时候，还烧着香，残忍却要用虚伪来掩饰，把中国文化最黑暗的一面彻彻底底地展现出来。《生死疲劳》中的地主西门闹竟然变成驴、牛、马、猪等动物进入生死轮回，原创性和想象力之丰富让人惊叹。

刚才讲了两人的共同点，现在来讲讲他们的不同点。我想从三方面来讲，即从主体论，、创作论、作品论三个角度讲。在讲这三论之前我先“总论”一下。他们两位可说一个是冷文学，一个是热文学。高行健公开宣称他的文学是冷文学。冷文学并不是冷漠，而是冷观、冷静。他不像鲁迅、莫言那样热烈地拥抱社会是非，而是抽离是非，冷观是非。莫言与之相反，热烈拥抱社会现实。很多国家都有这种分别，比如日本，川端康成和大江健三郎就是一冷一热的代表。欧洲的卡夫卡可算是冷文学，拉美的马尔克斯可谓热文学。我把现代文学从精神内涵上分为三种：第一种是“救救孩子”，以鲁迅为代表；第二种是以冰心和丰子恺为代表的“孩子救救我”；高行健是第三种，即“自己救自己”。

首先从作家的主体状态看。如果用中国文化的语言描述，高行健是现代庄子，是道家；莫言是现代墨子，是墨家。高行健的整个立身态度是“庄”与“禅”，为了表述方便，姑且用“道”来说明。《灵山》拒绝中原主流文化，只写四种边缘文化：一是道家的自然文化，二是禅宗的感悟文化，三是少数民族的民间文化，四是知识分子的隐士文化。庄子最重要的是逍遥精神，也是得大自在的精神，他的整个立身态度就是得大自在。《八月雪》写慧能的故事，有人说这是一个宗教戏，其实是心灵戏。慧能就是高行健的人格化身，他虽然是宗教领袖，但没有任何偶像崇拜，他拒绝到宫廷里当王者师，拒绝当政治的花瓶，最后把衣钵都打掉，这一切都是为了得大自在。

莫言则是墨子的姿态。墨子代表民间，贴近底层。鲁迅先生非常喜欢墨子，他的《非攻》就是写墨子，他对庄子反而没什么好感。墨子主张“兼爱”、“非攻”。“兼爱”和孔子的“仁爱”不同，“仁爱”有等级前提，讲究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因为是现代墨子，莫言经常为底层大喊大叫。鲁迅先生有篇文章叫做《流氓的变迁》，“流氓”就从墨家来。墨家曾经产生很好“侠客精神”，可是这种精神走向末流，就变成了“盗”，最后再变成“流氓”。我在写《双典批判》时，区分了“侠”和“盗”的不同含义：他们都会路见不平拔刀相助，但是“盗”抢到东西之后佔为己有，而“侠”却不佔有。《水浒传》里的宋江，就具有侠客精神。他只反贪官，不反皇帝，可是他不反皇帝，说明他不想当皇帝，也就是不想佔有皇位，这是侠的精神。侠客精神超越政治，超越时代。莫言《红高粱》中的土匪其实是半匪半侠。莫言说他们是“最英雄好汉又最王八蛋”，我说这些人“最侠客又最土匪”。

如果我们用西方文化语言来描述，高行健与莫言则是日神精神和酒神精神的区别。高行健代表日神精神，莫言代表酒神精神。日神精神和酒神精神取之于尼采《悲剧的诞生》，但我用三个关键词界定“日神精神”：“冷观的”、“静穆的”、“沉思的”；“酒神精神”则是“热烈的”、“狂欢的”、“呐喊的”。莫言的作品中充满了狂欢，生的狂欢、死的狂欢、酒的狂欢、爱的狂欢。他写的爱情往往不是“正经”的爱情，而是野合的狂欢；《酒国》城里充斥着酒神、酒鬼、酒妖、酒蛾，场面都是狂欢式的。在《红高粱》的电影里，那个小孩特意在酒里撒了一把尿，这也是酒神精神，是东方的酒神精神。莫言的好多作品都写过“撒尿”，《天堂蒜薹之歌》里面写两个男孩子进行撒尿比赛，在监牢里让犯人喝尿等等。什么是文学呢？他说得好：“文学就是在上帝的金杯里面撒尿”！莫言是当代文学中最敢于粉碎教条的伟大士兵，最勇敢、最热烈、最狂放、最有才华的伟大士兵。

高行健与莫言主体状态还有如下明显的不同：高行健体现欧洲高级知识分子的审美趣味，而莫言是中国民间雅俗共赏的艺术趣味。高行健的戏剧作品在中国很难找到知音，比如他的剧作《周末四重奏》，在法国很受欢迎，一演再演。这部作品分为四幕，讲的是在週末两对男女聚在一起聊天，一对是老画家和与他同居的中年女人，另一对是青年作家和他的女友，他们谈论内容似乎都是“废话”，但是仔细看就会发现，其实这部剧展示的是人生苍白瞬间的焦虑状态，即海德格尔所说的“烦”的存在状态。莫言的作品没有这种“洋味”，他造露的是一种雅俗共赏的中国土地味、泥土味，诺贝尔文学奖能够认同也可谓是一个奇观。

第二，从创作论的角度看，又有三点区别。

首先，高行健是全方位创造的作家，莫言则是单向型的，或者叫凸显型的作家。前三年我在韩国演讲，我曾说在我心中至少有四个高行健：一是小说家高行健；二是戏剧家高行健；三是画家高行健，他的水墨画非常成功，在十几个国家举行七十多次个展，前香港特首董建华先生的妹妹董建平就开了一间高行健水墨画的画廊。他的水墨画的不是色而是空，他学印象派又超越印象派，

画面上的“光”不是自然之光，而是内心之光；四是思想家高行健，这也是最打动我的地方。他写过《没有主义》、《创作论》、《另一种美学》等好几本理论著作。他的理论可以说是当代世界最成熟、最清醒的文学观，很可惜大陆不能看到。去年联经出版社出版了他的诗集，是我作的序，我发现他还很会写诗，诗文有对时代的回应。另外，他还会导演，最近快要拍完他的第三部电影。高行健称他的电影为“电影诗”，看电影时像在读诗一样。现在这部名叫《美的葬礼》的电影，完全扬弃叙述，以他的同名长诗作为独白，写艺术在欧洲的颓败。是部“美”的挽歌。与高行健相比，莫言则是小说突显型的天才。他在与苏州大学文学院院长王尧的对话录里说他曾经想写电影剧本，写了一些之后，很快又跑回小说，所以他才创造出规模巨大的小说体系。

高行健属普世性写作，莫言属乡土性写作。高行健的好多小说和戏剧都看不到中国的历史背景和时代背景，即使写中国题材，像《八月雪》、《山海经传》，也都是从人类的普遍角度表达自己的艺术内涵。莫言相反，他是“深挖一口井”—高密东北乡，他的家乡。如果说高行健是从普遍到个别，莫言则是从个别到普遍，是福克纳式的，从高密情结，到中国情怀，再到世界情怀。

第三，高行健是思想型作家，莫言是感觉型作家。高行健很大的贡献是把对时代的大思考带进文学。无论读他的小说、戏剧还是观赏他的绘画，都能感受到他对时代的深刻认知。《灵山》就是对时代的大思考，叩问在我们这个时代灵山是否还存在；如果存在，灵山在哪里？李泽厚先生几年前写过一篇文章，叫做《四星高照，何处灵山》。“四星”是指球星、影星、歌星、节目主持星，四星高照，物质潮流覆盖一切，“灵山”到哪里寻找？高行健写《灵山》时还没有四星高照，只有红星高照。所以他叩问的是“红星高照，何处灵山”，这是他对时代的大思考。《一个人的圣经》思考另外一个问题：到底自由在哪里？自由是谁给的？是上帝给的，政府给的，他人给的，还是自己给的。他的答案是自己给的。只有自己觉悟到自由才有自由。这给了我很大的启发。莫言完全是感觉型的作家，浑身都是“感觉器”，尤其他的鼻子特别灵。他有篇小说叫做《嗅味族》，这个群族鼻尖处比常人多出一个孔，嗅觉非常灵敏，能闻到十里之外的肉香。这恐怕正是莫言自己的饥饿体验。

最后，我再从作品论角度讨论两人的区别。

莫言善于把故事推向极致，他满肚子都是故事，都是幽默；高行健正相反，他在作品里消解故事，甚至消解人物。莫言非常会讲故事，把中国的“话本”传统发展到巅峰。有三点值得特别注意：首先，他把故事讲出大气魄、大格局、大艺术，我称之为“宏大的叙事”。莫言至今已经写出十一部长篇，他说每写一部长篇都是沉重的劳动，非常不容易。有人批评他的《生死疲劳》只用了四十九天就写成了，速度太快，可是他回答说这部小说构思了二十年。莫言曾经做过这样的比喻：我写短篇小说的时候像当排长、连长，写中篇像当团长，写长篇像当将帅，很难驾驭。第二，他写很多小说不仅让人感动，还让人震动，甚至惊动。高行健则完全消解故事，《灵山》用人称代替人物。他的很多短篇小说不是故事，而是意识流，是语言流，写的是境遇。高行健还消解人物，《灵山》里还有你、我、他，到了《一个人的圣经》连“我”字都没有了。我曾问高行健怎么连“我”都没有了，他回答说那个时代没有个性，没有“我”。他的戏剧《生死界》、《对话与反诘》有一种独特的创造，就是“非人物的人物存在”。那一个人形其实不是一个真正的人，但他又不断地说着人的语言。这可以说是生命存在，也可以说是哲学存在，或者说是心理存在。

第二个区别是语言上的区别。高行健的语言是长江式的，有拍有节，很注意语言的音乐性。如果把《灵山》当成散文读就很好读。他常常在身旁放一个音乐播放机，边放音乐，边写作。他曾经讲过一句很绝对的话，说“我只对语言负责”。他把意识流变成语言流，语言节制，很像法国作家福楼拜。莫言则是黄河式的，或可称是瀑布式的，泥沙俱下，一泻千里。他的文本中人话、神话、鬼话、狐话、童话、粗话应有尽有，吸收大地的元气，气势磅礴，情感充沛，很像巴尔扎克。

不管是高行健还是莫言，他们都已成了世界心灵。世界上有一种名字、作品可以代表地球的精神水准和高度，这就是世界心灵。尽管高行健和莫言在风格、文学手法和写作方式上都表现得截然不同，但他们共同走向了世界心灵的高度！

《校友刘再复文学作品探析》校本课程教学反思

紧张而愉快的一个学年就要结束了，回顾本学年的校本课程的学习和教学，感觉受益匪浅，从中不仅学到了知识、经验，更学到了珍惜。感觉收获非常大，现总结如下：

一、循序渐进，转变观念，注意校本课程与阅读写作的相互衔接

搞好校本课程与语文课程的相互衔接，老师要在学生学习校本课程前，给学生介绍校本课程的特点及其在语文阅读写作中的运用，引起学生的足够重视，同时介绍学习校本课程的方法和注意事项，让学生转变学习策略，做好各方面的精神准备。

校本课程在内容的编排、教学要求、教材的趣味性、引导学生的创新精神等方面，都有独到之处，要求学生主动参与，不仅要求学生掌握知识，还要求学生学会学习、学会思考、学会研究、学会探讨、学会观察。我们教师也必须转变观念，更新教法。由于学生此前较少接触校友刘再复的文学作品，在初次接触前会有阅读障碍，因此建议学生先通过各种途径了解并阅读校友刘再复的文学作品，然后逐步过渡到对其作品的探讨。

二、转变教师的教育观念

通过校本教研，我深深地体会到，校本课程已不仅仅是新课标、新理念，它已经与协作、创新、探究、激情、希望、未来这些滚烫的字眼紧紧联系在一起。教育是学生的教育，课程是学生的课程，教育应向学生的生活世界回归，教育的根本任务是把学生培养成幸福的人，升华教育理念，保持与时俱进，为学生的发展而学，为学生的发展而教。教材只是教学的载体，教师不应该再是只受教材的框框限制，而应千方百计地利用教材启发拓展。教师应把平时积累的知识有机地融进课堂，融进校本课程，重视研究性学习和合作学习。例如引导学生通过阅读刘再复校友的作品，感悟到刘再复先生是一个真正的流浪者。 流浪获得的人生意义，不是寻常人生所能获得的。但正像爱因斯坦的发现涵盖著牛顿的发现一样，流浪中获得的人生意义，也涵盖著寻常人生，只不过更本质更精确罢了。寻常生活的浮浅与麻木，使之无从触及人生更本质更精确的层面，但人生总有需要深刻和警醒的时候，那时候，人会手足无措的。

三、课堂教学氛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更注重师生的交流、互动。教师从重知识的掌握转变到更注重学习方法、研究能力的培养，学生的积极性得到充分的调动。本课程以校友刘再复作品的文学体裁来区分单元，分为“作品介绍”、“文学理论”、“文学批评”、“叙事文章”、“杂文”、“红学作品”等六大单元。在每一单元的后面，设置一些思路新颖、别具一格的思考题。这些题目是有关校友刘再复作品的题旨、关键、奥秘与若干精到之处的，甚至还有一些是由这篇作品所引申出来的美学、哲学、风俗等方面的思考。它们可以帮助学生仔细阅读作品并深入思考，培养学生理想的阅读姿态。

四、学校、教师们更注重了通过开展校内外、课内外的阅读实践活动，通过学生的自主阅读来获得知识，培养阅读能力。